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T39n1803

佛頂尊勝陀羅尼經教跡義記

唐 法崇述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尉尊勝陀羅尼經疏敘
    - 令天下僧尼誦尊勝真言宣
    - 沙門乘如等狀並勅批
    - 沙門慧朗等狀並勅批
  - 1 歸敬尊德門
  - 2 章表法身門
  - 3 淨除惡趣門
  - 4 善明灌頂門
  - 5 神力加持門
  - 6 壽命增長門
  - 7 定慧相應門
  - 8 金剛供養門
  - 9 普證清淨門
  - 10 成就涅槃門
- 卷目次
  - 1
  - 2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R3」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 。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No. 1803 [cf. No. 967]

錂尊勝陀羅尼經疏敘

曩者佛陀波利三藏遠涉流沙，禮謁五臺，大聖文殊垂誨，重還西域，齎斯經來。然則東方，救濟方便，蓋無過於斯經也。先歷五譯，未有釋家，玄詮微趣將焉克通？千福法崇尊者，曾遊不空三藏門，大小乘教暨祕密藏靡弗該貫，乃作之疏。厥為體也，取事眾典，斷目一理，滅禍銷殃之祕，延壽益齡之妙，骸霑呪土之功，體拂遺塵之利，入此而出彼，以淺而為深，真得經意者乎。南山基公憾世得疏者甚罕，訂魚魯、正訛謬，乃托梓以弘海宇。近有一妄庸人，漫裁疏文雜諸鄙辭，如截蜀錦紹襤縷、碎隋珠參瓦礫然矣。今復得覩全珠完錦，抑基公之賜也哉。余嘗惡世人玩新遺舊，遇此盛舉隨喜罔極，乃敘其事且勸後哲，懋復古之學云。

安永己亥正月　　沙門　智暉謹譔

代宗睿文武孝寶應元聖皇帝特　勅令天下僧尼誦尊勝真言。奉勅語京城修功德使李元琮，天下僧尼誦佛頂尊勝陀羅尼，限一月日誦令精熟，仍仰每日誦二十一遍，每年至正月一日，遣賀正使具所誦遍數進來。

大曆十一年二月八日內謁者監李憲誠

宣

沙門乘如等言：伏奉今月十七日中書門下勅牒，令天下僧尼并誦尊勝陀羅尼者，自天明詔抃躍無任，乘如聞，大雲普覆三草皆滋，皇澤一施萬物咸潤。伏惟

陛下潤清淨之祕印，叶甘露之妙門，開佛頂用如來之慈，息人災行天帝之事，舉國諷誦嚮合風雪，觸類所聞咸除氛霧，豈保釐於剎土，亦澄澹於身心，凡在緇林實荷鴻造，不勝仰戴　聖恩殊常之至。謹詣右銀臺門，奉表陳謝以聞。沙門乘如等誠歡誠喜謹言。

大曆十一年二月二十二日京城釋門眾大安國寺上座內外臨壇大德乘如等狀進

勅批：佛頂真言神力普救，受持嚴潔靈應無方，廣歡誦習，拯濟群品，師等梵園領袖，慰愜當深。謝知。

沙門慧朗等言：伏奉恩勅，令天下僧尼誦持佛頂尊勝真言者，諸佛之心目，蒼生之津梁。陛下受佛付囑，申以法化，慧朗跡在緇門，又叨近侍，愚誠之分，實驚實喜。伏惟　陛下謀協聖慈、陰贊生利，致仁壽之域已在一言，播無疆之休以靖萬國，山川鬼神亦莫不寧，鳥獸魚鼈允將獲祐，僧有將進之路，俗成同善之風，此則陛下

超天下之恩，忝承至道為用，豈愚僧日用而知者哉。生植之澤以云深厚，誨誘之德上答何陛。謹附中使元應金，奉表陳謝以聞。誠歡誠喜。謹言。

大曆十一年二月二十三日京大興善寺鎮國文殊內閣院供奉賜紫袈裟沙門慧朗等狀進

勅批：佛頂真言神力廣被，庶資弘益普及含靈，比令誦持，有勞表謝也。

佛頂尊勝陀羅尼經教跡義記卷上

上都千福寺沙門法崇進述

蓋聞：妙途凝邃，理出於有無；至道希夷，像超於視聽。然昏衢積闇，資慧炬以開冥；苦海橫流，假慈舟而拯溺。是知，三千世界俱霑有漏之津，百億諸天希出無明之境。粵有天子其名善住，三歸果滿十善因圓，怡神勝殿之中，縱寶華園之上，雖朝觀妙樂，千齡之積慶未窮；夜聽空聲，七日之餘殃已近。既迫將危之命，旋驚向受之軀，爰投喜見之尊，式敘憂聞之懼，遂得桓提降念、帝尺主垂矜，俯寶池以求乞希方、仰金山之請救我。世尊大悲拯物、弘道濟生，俄現笑於丹唇、遽流光於紺頂，滅禍銷殃之祕法妙旨爰創，延齡益壽之奇方吉祥斯闡，故使憍尸獲利，一時聞四辨之音；善住蒙恩，六日發三希之歎。居寶宮而讚德，既賀全軀；樹金地以酬恩，更欣摩頂。題稱佛頂尊勝陀羅尼者，蓋當部之都名，則此經之別目也。其為文也，雖辭約而理繁；其為用也，實功深而利大。何則？骸霑呪土，天宮之樂果必登；體拂遺塵，地獄之苦報斯斷。故使摩尼淨寶擬妙力於華編，閻浮檀金抵神功於葉偈。初稱佛號，先標兩足之雄名。次說頂言，方敘一身之貴相。尊以彌高立稱，彰教體之彌高。勝以至妙受名，表佛心之至妙。陀羅尼者梵語，此翻名曰總持，包四義之幽宗，括一經之極指。經者常也，亦曰轉也，八十八恒之眾聖同演說之，通稱常；三十三類諸天共流通之，別號轉。因此義故，遂曰佛頂尊勝陀羅尼經也。

將釋此經，略以十門分別。

第一釋其教主，第二以處表事，第三顯教被機，第四見身同異，第五出經宗體，第六聽法軌儀，第七見聞得利，第八釋經題目，第九翻譯時節，第十依文判釋。

第一釋其教主者，依《大智度論》云：「有五種：第一佛說，第二聖弟子說，第三諸天說，第四神仙說，第五變化說。」今此經中但有其四，無神仙說，為佛印可，總名為經也。此即第一釋其教主竟。

第二以處表事者，有其三種：第一以國表事，第二以林表事，第三以園表事。且第一以國表事者，即是室羅筏國也，漢云名聞城也，即是中天竺國勝軍王所治之城，用表如來永超三界、長出二乘，悲潤四生、身圓萬德，故居遠聞城也。第二以林表事者，即是誓多林，漢云最勝林，此即是戰勝太子所施之林，用表如來七覺法林慈蔭一切也。第三以園表事者，即是給孤獨園也，此是須達長者所施之園，表如來有無量法，齎給施一切貧乏眾生也。此則是第二以處表事竟。

第三顯教被機者，然教門是一，所學有三，故《智度論》云：「兔馬象三獸渡河，淺深有異。」如《法華經》云：「三子同出一門，所樂各別。」佛言：「我若以小乘法教化諸眾生，我即墮慳貪。」又《維摩經》曰：「佛以一音演說法，眾生隨類各得解。」上中下智各觀別故，下智觀故聲聞菩提，中智觀故緣覺菩提，上智觀故諸佛菩提。此則第三顯教被機竟。

第四見身同異者，如大梵王見佛身長千尺，又如應持菩薩見佛身長丈六，即便量佛頂上過無數世界至華上佛剎，還見如來身長丈六。如《報恩經》云：「外道見佛如孩子想，如聲聞人但見丈六身，菩薩見無邊身，諸佛見法性身。」所以《華嚴經》曰：「譬如淨滿月，水水悉能現，影像雖無量，本質未差別。諸佛法如是，隨感現眾像，化相雖無量，法體無差別。」此則第四見身同異竟。

第五出經宗體者，外道小乘各各不同，如《涅槃經》以佛性為宗，《大般若經》以空慧為宗，《維摩經》以不思議為宗，《大集經》以陀羅尼為宗。今者此經亦以陀羅尼為宗，以一切法而為經體，所以《華嚴經》(附錄四右引舊《華嚴》是同)云：「一切世間諸佛境，皆悉能令轉法輪。」於法自在無縛，是謂如來真實智。又契經說：「教體有其兩種：一者以文為教體，二者以義為教體。」此總攝一切，今者以一切法為教體。此即第五出經宗體竟。

第六聽法儀軌者，依《大集經》云：「說法者作三種想：第一作醫王想，第二作救病想，第三作拔苦想。聽法者亦作三種想：第一作甘露想，第二作醍醐想，第三作除病想。」又《智度論》云：「聽法者一心端視，如渴思漿、如飢思食，聞法歡喜。」又《智度論》云：「聽法有其三種：一者恭敬供養，二者受持讀誦，三者繫念思惟。第一恭敬供養者，是身業善，能生聞慧，得三種福，一者長命人相具足、二者大富饒財寶、三者蓮華化生。第二受持讀誦者，是口業善，能生思慧，得四種福，一者所言人信、二者所言人順、三者眷屬團圓、四者不被誹謗。第三繫念思惟者，是意業善，能生修慧，得三種福，一者衣食自然、二者得大端正、三者得大智慧。」此則是第六聽法儀軌竟。

第七見聞得利者，有其兩種：一者見聞得利，二者不見不聞不得利。一者見聞得利者，《涅槃經》曰：「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一聞大乘經，億百千劫不墮三塗八難。」又《涅槃經》云：「於一恒河沙諸佛前種善根，得暫聞大乘經。於二恒河沙諸佛前種善根，得聞大乘經，不生誹謗。於三恒河沙諸佛前種善根，能歡喜禮拜。於四恒河沙諸佛前種善根，能書寫流通。於五恒河沙諸佛前種善根，能受持讀誦。」明知大乘經甚難得云云。又此經下文：「若有須臾得聞此陀羅尼，千劫已來積造惡業聞悉消滅，更不復受惡道之身，當生諸佛淨土。」又《涅槃經》曰：「假使有人開王庫藏一日布施，所得功德無量無邊，不如有人一口稱佛功德，何況得聞大乘經典。」又《提謂經》曰：「不論聽法但入寺，即得五種功德：一者端正，為見三寶心生歡喜故；二者好聲，為念佛故；三者生天，不餘惡業故；四者尊貴，為禮一切三寶故；五者得證涅槃，為有餘福故。」第二不見不聞不得利者，有其七種：一者造惡眾生，二者受樂眾生，三者地獄眾生，四者餓鬼眾生，五者畜生眾生，六者病患眾生，七者遠行眾生。第一造惡眾生者，貪造十惡五逆，不得聞經云云。第二受樂眾生者，如人間富貴者，衣以羅綺，食以酒肉，若於上界諸天著三銖衣，五欲樂貪受快樂，不得聞經云云。第三地獄眾生者，為八地獄四增十六隔等皆有刀山滿目、劍樹侵身、猛火上燒、刀輪下切，貪受苦故不得聞經云云。第四餓鬼、第五畜生、第六病患、第七遠行，此之四種以義意釋之云云。

第八釋經題目，有其三種：一名佛頂尊勝陀羅尼、二名延壽、三名善吉祥。言佛者，三覺之號，故名為佛。頂者，一身之勝，立以名頂。尊者，三世如來，所共尊故，勝者，二乘所不及故。陀羅尼者，翻云總持，總持之義有其四種，具如上說，故言佛頂尊勝陀羅尼經。

第九翻譯時節者，西南國名罽賓，有婆羅門名佛陀波利，生居末法不覩聖容，遍覽圖書披撿經論，聞大士文殊師利在五臺山，為諸菩薩說《華嚴經》，遂即錫杖隨身，衣鉢隨體，發自天竺來詣震旦。至儀鳳元年到五臺山下，有黑雲靉靆、白霧莽莽，來路莫知、去道誰辨，遂即誠心頂禮五體歸依，須臾之間雲開霧散，煥然除蕩無有烟雲。次復前行數十餘里，乃見地聳高山、天連翠嶺，崇神勵志徐步緩登，過五里已來，忽見瑞雲如蓋，乃益悲泣流淚，合掌歎曰：「人是凡人，聖是大聖，自非冥加，何以得見？」未舉首頃，忽見一老人，素服皓首，儀宇肅然，具婆羅門音，謂佛陀波利曰：「大德遠來，甚大辛苦。」波利曰：「故來禮謁文殊，豈辭辛苦。」老人曰：「此土眾生造罪者多，修福者少，死入地獄者無量無邊，生諸淨土者萬中無一。其尊勝陀羅尼者，甚救此土眾生，不審大德將

經來以否？」佛陀波利曰：「但是經論一不將來，但為禮拜文殊，故來至此。」老人曰：「大德！可却還西國取此經來，廣利群品，開天堂門、濟地獄苦，後會相見必示文殊，縱今得見未必能識。」言訖忽然不見。時佛陀波利如喪所親悲泣懊惱，於是杖策西乘，屢移寒暑周遊九萬里，來去十餘年。永淳二歲還至大唐，所將梵本奉進宮闕，並具老人事由委悉同時俱奉。是月蒙垂屢問優賓特殊，爰勅右司賜絹三十匹。時中天竺國譯經三藏地婆訶羅，唐云日照，宣風五印、流化九州，勅令請此法師，並追典客令杜行顗等於內翻譯，翰簡斯畢奉獻于聖。曾所未聞倍常珍敬，每日先披數遍，後履萬機，祕之內宮無令外有。波利竊惟云：「應感此神人備說尊勝功能，此土含生蒙潤，豈復九重有賴，萬姓無憑？比者委命捐生不辭勞苦，冀望天人福利幽顯有安。」於是表叫紫微庶流玄澤，載布經本傳示未聞。皇上愍此懇誠，允其前志，勅令未傳者附、已譯者留。既遂本懷悲欣交集，頂戴跪受百倍恒心。然貝葉天文未訣句義，若無重譯豈訓將來？沙門順貞，西明寺僧也，妙閑梵語，彌解經文，乃與大德測法師，並罽賓三藏，於西明寺再更翻出，即日照三藏所譯於先，波利法師所翻於後，雖文質少異而義理不殊，尋其兩本是永淳二年之翻也。波利還齎梵本入五臺山，自爾迄今音塵無嗣，是知大權方便文殊引接，千歲一遇其此之謂歟。羅什古譯，還有一本。

第十依文判釋。

如是者。

述曰：此經一部，分為三分，先明三分，後明二序。言三分者，一、教起因緣分。二、聖教所說分。三、依教奉行分。從經「如是我聞」下至「具如上說」，是教起因緣分。從「爾時如來」下至「俱來見我」，是聖教所說分。從「爾時天帝」下至「信受奉行」，是依教奉行分。夫聖人說法必有所敘，所化俗流須驚耳，率爾而說不起敬情，故經先標教起因緣分。既淨心信仰，即開宗受法，次明聖教所說分。群生不寂大悲無限，是以傳訓，故言依教奉行分。

就前第一教起因緣分中復分為二：一者證信序，二者發起序。從「如是我聞」已下至「與大菩薩僧萬二千人俱」，是證信序。從「爾時三十三天」已下至「具如上說」，是發起序。先明證信序，後明發起序。言證信序者，有六句經文，一信、二聞、三時、四主、五處、六眾也。六義若圓即能證信，六義不足不能證成。爰以天親論偈云：「前三明弟子，後三證師說，一切修多羅，法門皆如是。」就信成就之中復分為三者：一、明有之所由；二、明顯六成就；三、正解其信。第一明有之所由者，周穆王五十二年，壬申之

歲二月十五日，平旦忽然黑風暴起，日無精光，發屋折樹，大地震動，過齊已後，天下大暗，從西方有白光十二道左右通徹，穆王問大史扈多曰：「此是何祥也？」扈多對曰：「西方有大聖人將欲滅度，故現此相。」當此之時，有是如來世尊欲入涅槃之日，阿難見佛欲入涅槃，其心憂惱悲涕流淚，如喪父母。時長老無滅語阿難曰：「豈同凡夫有其憂惱也，當問如來四種大事。」此即第一有之所由。第二顯六成就者，有其三種：一、為斷疑；二、為生信；三、為止謗。第一斷疑者，《大智度論》云：「如來世尊於二月十五日娑羅雙樹間而入涅槃，爾時諸天恐將法滅，往迦葉所，頂禮摩訶迦葉，是以而說偈言：『耆年慾恚慢已除，其形譬如紫金柱，上下端嚴妙無比，目明清淨如蓮華。』爾時諸天說偈讚已，白迦葉言：『大德！法船將沒，法城將頹，法海將竭，法幢將倒，法燈將滅。』爾時大迦葉報諸天言：『世間無常，不久盲冥。』默然受請。爾時天等禮迦葉已，各各還天宮。爾時大迦葉即自思惟：『我當能報佛恩故，為一切天人結集法藏。』即便身昇虛空住須彌山頂，擊鐘槌鎚而說偈言：『佛諸弟子！若念於佛，當報佛恩，莫入涅槃。當傳此槌鎚聲及迦葉語，一時普遍三千世界，是佛弟子能悉聞我語。』得阿羅漢者一時來集大迦葉所，爾時大迦葉告大眾言：『佛所將滅，法今將欲滅，可共結集，結集已訖隨涅槃。』時大迦葉至王舍城，選得千人，唯除阿難未得羅漢，餘者九百九十九人皆是羅漢。問：『何為只取千人不多不少？』答：『頻婆娑羅王者。阿闍世王之父也，發願每日供養千僧，乃至其子阿闍世王亦準父法。』時大迦葉至王舍城已，告阿闍世王言：『我今欲結集法藏，王可辦供。』是時迦葉與一千人俱往耆闍崛山，夏三月安居。初十五日說戒訖時，大迦葉即便入定，觀眾中誰有煩惱應逐出者，唯有阿難，餘者是羅漢。時大迦葉以手牽阿難出眾，而語之曰：『此是清淨之眾結集三藏，汝結未盡，不應住此。』爾時阿難慚恥而自念云：『我仕世尊二十五年，不會如是生苦惱，實是大慈含忍。』白迦葉言：『我為供養故，故留殘結。』迦葉曰：『汝更有六種應懺突吉羅懺悔：一者請度女人出家，滅我正法五百年；二者不請佛住；三者不與佛水；四者疊鬱多羅僧臥；五者蹈佛僧伽梨衣；六者以佛陰藏視於女人。有此六罪，汝應懺悔。』阿難答曰：『我聞過去未來世佛，皆有四種，所以請放女人出家。第二不請佛住世者，為魔蔽我心故。第三不與佛水者，為上流處有五百乘車過，其水混濁，不堪與佛水。第四者疊鬱多羅僧臥者，為患身痛故。第五疊佛僧伽梨衣以足蹈上者，為風吹錯入足下。第六以佛陰藏視女人者，令女人生厭也。』阿難即於眾中脫革履，偏袒右肩長跪合掌，作突吉羅罪懺悔，懺悔已訖，大迦葉即於僧中以手牽阿難出，而告之

曰：『汝若殘結未盡，勿復來也。』即便閉門，將諸羅漢共相謂言：『誰能結集毘尼法藏？』時阿泥樓豆言：『舍利弗弟子憍梵婆提者善解毘尼，今在天上尸利沙園說毘尼。』爾時大迦葉差羅漢往忉利天，為僧使故，如雁迅飛往到天上憍梵婆提所，頭面禮足，問訊起居，白言：『大德！南閻浮提今有僧事，可疾速往。』憍梵婆提曰：『僧不鬪諍耶？佛日滅度耶？破和合僧耶？』比丘答曰：『佛已滅度。』憍梵婆提云：『佛滅太疾，世間眼滅。』又問：『我和尚舍利弗在不？』答曰：『已入涅槃。』又問：『摩訶目連在不？』答曰：『亦入涅槃。』爾時憍梵婆提報比丘言：『我今既失離欲大師，和尚復滅，更往何為？我今不能重下閻浮提，可於此處入般涅槃。』作是語已，即便入定，踊上處虛空現十八變，現神變已，自心化出，以火燒身，火中出水，水分四道流下，至大迦葉結集三藏之處，水中有聲說偈而言：『憍梵婆提頭面禮，諸眾第一大德僧，聞佛滅度我隨去，如大象去象子隨去。』爾時下座比丘還閻浮提耆闍崛山中結集法藏之處明阿難果，爾時阿難即於當證得羅漢，即敲堂門，大迦葉問曰：『敲門者是誰？』阿難答曰：『我是阿難。』迦葉問曰：『汝何為來？』阿難復答曰：『我已證羅漢。』迦葉報曰：『汝既證羅漢，隨意入來。』阿難既入，迦葉令阿難昇高座，昇座已後，如來修三十二相八十種好，爾時阿難一心合掌向佛入涅槃處而說偈言：『佛初說法時，爾時我不見，展轉聞佛在波羅奈，佛為五比丘初開甘露門，說四真諦法苦集滅道，阿若憍陳如得見道，及八萬諸天聞是得見道。』爾時阿難說此偈已，時千羅漢皆言：『無常力大，我等眼見佛。』同聲說偈：『我見佛身相，猶如紫金山，妙相眾德滅，唯有名獨存，是故當方便，來出於三界，勤集諸善根，涅槃最為樂。』是千羅漢說此偈已，遂復本座。時大迦葉對優婆離先集五部律藏，次對阿難集素怛覽藏、阿毘達磨二藏，信如來初轉法輪乃至般涅槃集四阿含：一、增一阿含；二、長阿含；三、中阿含；四、相應阿含。總名修多羅藏。爾時大迦葉結集法藏已訖，方耆闍崛山中告諸弟子曰：『今日晡時是吾入涅槃之時。』諸弟子一時下山告王舍城一切貴人曰：『摩訶迦葉今日晡時入涅槃。』爾時一切人民各懷愁惱，一時至大迦葉所，迦葉為說種種法要，即便著佛所屬僧迦梨衣，執持衣鉢，手提錫杖，如金翅鳥踴身空中現十八變，現神變已便願言：『願我此身得見彌勒。』發願已訖，直入耆闍崛山中，如入軟泥，入已還合，住待彌勒，至人壽八萬歲，身長八十尺，有彌勒佛出世，長一百六十尺，面廣二十四尺，圓光十里，三會度人說法。人民懈怠，爾時彌勒佛即以足指案耆闍崛山，即為開山，開已訖時，大迦葉著僧伽梨衣出

禮拜彌勒，上昇虛空現十八變，現神變已而入涅槃，當爾之時度無數眾。」此即第一斷疑。
第二生信者，如大地能生草木，信如父母能資養男女，若佛寶則資長法身。此則第二生信。如外道經書則無如是六義，所以被誹謗。
第三正解其信，言如是者，真俗齊通，理事雙舉，師資并稱，凡聖同歸，十地纔可闕望，三乘莫知其本。又《注法華》云：「如是者，感應之瑞。所以《大寶經》云：『如來凡常說法，先現三種大吉祥瑞：一為梵音，二為妙香，三為光明。現此三種變成寶臺，遍至十方，普動世界。眾生見者身毛皆豎，發勝心品，能令眾生煩惱崩落，如毘濕藥置毒藥中，令彼毒藥變成甘露，如是吉祥妙藥置八萬四千塵勞中變成真如甘露。』」所以如是吉祥瑞，略有十喻說如是：一者積薪諭，二者師子筋諭，三者轉輪王諭，四者寶精諭，五者檀香諭，六者賓伽羅諭，七者耆婆鼓諭，八者師子乳諭，九者功德瓶諭，十者水精珠諭。第一、積薪燒盡。二、師子筋作琴弦。三、以輪降伏。四、寶精諭光明。五、檀香諭者，攝伊蘭林方四十里。六者賓伽羅諭者，《優婆塞戒經》曰：「迦陵國中有七寶藏，名曰賓伽羅，具足七寶，眾生取之無盡。」信亦如是，能生一切諸佛法寶也。七者耆婆鼓諭者，如《明了論》云：「耆婆鼓，但有一切眾生入軍陣中遇諸毒箭，以枚擊鼓，所有毒箭一時皆出，無諸苦痛。」信亦如是，信心一發，能令三毒之箭一時即出。八者師子乳諭者，《華嚴經》曰：「如師子乳，投諸乳中悉化為水。」信亦如是，能化一切煩惱，變為法水法湛菩提。九、功德瓶諭者，《智度論》云：「有婆羅門，於十二年中事功德天以求如意。十二年滿，功德天現，授與一瓶云：『汝所須者從此瓶索，即得如意。』」信亦如是，能生一切諸善功德。十、水精諭者，《唯識論》云：「有諸濁水，以置此珠威力，得水即清淨。」信亦如是，能令不信混濁悉得清淨也。又真諦三藏云：「如是者，離諸謗故，名為如是。」謗有五種：一、增益謗；二、損減謗；三、相違謗；四、愚癡謗；五、戲論謗。言此經因果決定實有，是增益謗；言此經因果實無，是損減謗；言此經因果亦有亦無，相違謗；言此經因果非有非無，愚癡謗；言此經因果非非有非非無，戲論謗。言離五謗，故名如是。又《佛地論》云：「如是者，依四義釋：第一譬諭釋；第二教誨釋；第三問答釋；第四許可釋。第一譬諭釋者，汝今福貴如毘沙門。第二教誨釋者，汝當如是讀誦、如是修行。第三問答釋者，如是我聞，如是宣說。第四許可釋者，我當為汝如是宣說。」梁武帝云：「如斯之言是佛所說，故言如是。」又靜泰法師云：「如即指法，是即定辭，如法所說一切皆是，故言如是。」又肇法師解云：「信即所言之理順，順即師資之道成，故在經初建言如是。」今

解：如者如三世諸佛之言，是者即三世諸佛之所說，故言如是。又梁朝《攝論》：「信有三種：一、信實有；二、信有可得；三、信有無窮功德。譬如木中定有火性，鑽之火得，得有種種功用，佛性亦爾。」今者略為十釋：一、入聖位之初因，出凡籠之漸果。二、食法味之嘉首，荷法寶於兩肩。三、獲七財之原首，得王力之初心。四、三乘所依止，萬行因此而修。五、湛心水之清珠，朗意性之課濁。六、出淤泥之中。七、超生死之險路。八、沈苦海之舟船。九、採法寶之手足。十、遊曠野之甲伏。所以《唯識論》善十一中有其三段：一、有之所由；二、解六中信；三、斷疑生信止謗，以淨信為體，如水精珠能清濁水也。上來雖有三種不同，總明第一信成就竟。

我聞者。

述曰：第二聞成就也。亦作三門分別：一、釋阿難名；二、釋阿難因；三、正釋其聞字。第一阿難釋名者，是梵語，漢云歡喜，故《五分律》曰：「師子頰王有其四子，皆作國王。一、名淨飯；二、名白飯；二、名斛飯；四、名甘露飯。且淨飯王有其二子：一、名悉達多，二、名難陀。白飯王亦有二子：一、名拔提，二、名提沙。斛飯王亦有二子：一、名提婆達多，二、名阿難陀。甘露飯王亦有二子：一、名摩訶男，二、名阿泥盧豆。其淨梵王大子悉達多者，年十九捨輪王位，於二月八日夜半子時踰城出家，一志安禪合掌定心而坐，苦行六年，日食麻麥，皮骨相連，王聞如是，悲泣歎曰：『我子捨輪王位，空無所得。』菩薩於後食香乳訖，入尼連禪河，洗其質已，往金剛座，自發誓言：『不破結跏成等正覺。』發是語已天地震動，魔宮不安。時天魔波旬既見菩薩將欲成道，將八十億魔女及鬼，種種相惱，滿六十由旬，來怖菩薩。爾時菩薩入慈定三昧，令魔刀箭化作蓮華。魔知不如，即往淨飯王宮而惱其父王，於虛空中而告之曰：『汝子昨夜命終已訖。』王聞驚怖不覺墮床，良久乃蘇，悲泣流淚而說偈言：『阿夷陀言虛，瑞應亦無驗，先得吉利名，一切無所獲。』爾時淨飯王說此語已，菩提樹神見佛成道，將天曼陀羅華往淨飯王宮，於虛空中而說偈言：『汝子已成道，魔眾已退散，光明如日月，普照十方國。』時王疑曰：『前言我子已死，今道成佛，所言何耶？』樹神答曰：『前是魔王故來相惱，我是菩提樹神，今來相慶。』王時喜曰：『我子捨輪王成法輪王，彼此無失。』淨飯王正歡喜之時，斛飯王來報淨飯王曰：『貴弟夫人已誕一男。』王聞歡喜：『眾慶皆來，可因此樂而名為歡喜。』」又如頌曰：「面如淨滿月，眼若青蓮華，佛法大海水，流入阿難心。」此即第一釋阿難名竟。

第二釋阿難因，如《法華經》云：「我與阿難於空王佛所同時發心，我常行精進，阿難常樂多聞。」又釋迦牟尼佛昔迦葉佛時為沙彌，時師主每日令誦千言，復令常乞二人食，恐誦經不得，在路啼哭。爾時有一長者，問沙彌曰：「汝何為憂惱？」沙彌報曰：「我和尚令我誦千言，復令我常乞二人食，我恐誦經不得，所以憂惱。」長者報曰：「汝可安心誦經，自今已後，常來向弟子家取二人食，師若成佛，願為法藏弟子。」昔日誦經沙彌者即釋迦牟尼佛，是施食長者即阿難。是此則第二釋阿難因竟。

第三正釋其文，《佛地論》云：「我為諸蘊世俗假名，聞為耳根發識聽受所說，廢別就總，故說我聞。」問曰：「佛讚無我，何為傳法菩薩稱曰我聞？」答曰：「此佛說法常依二諦，一者俗諦、一者真諦。言我聞者，俗諦說耳。佛言諸根說於我、或說於無我，諸法實相中，無我無非我。」又朗法師解：根不能聞、耳識不能知，合不能聞，此則不聞也。親承音旨，簡異說傳，故曰我聞。問曰：「如來五十年說法，阿難仕佛適經二十五年，前二十五年阿難總不聞，何故一代之教皆曰我聞？」答曰：「依《報恩經》云：『為阿難重說十二部經』，是故一代之教皆曰我聞。」問曰：「阿難何為能持十二部經？」答曰：「阿難得金華三昧，能持十二部經。又《涅槃經》云：『阿難具足八法，能持十二部經。一者信根堅固，二者其心質直，三者身無苦痛，四者常懃精進，五者具足念心，六者心無憍慢，七者成就聞慧，八者從聞生智慧。具足八法，能持十二部經。』面如滿月，士女奔馳，目類青蓮華，貴賤咸仰，佛光夜照，聞奏慶喜之言，天藥朝開，晨歸舞蹈之樂，如來演法常有瓶受之能，大聖弘經乃有金言之美，一聞俱領，八法齊修，四生所以重聞，十方於茲再唱，親承音旨，簡異傍傳，故曰我聞。」上來雖有三種不同，總明第二聞成就竟。

一時者。

述曰：第三時成就也。亦作三門分別：第一釋假名時；第二釋不思議時；第三正釋其時。第一假名時者，如陶家輪勢一極時。又如《俱舍論》云：「時中極少一剎那時，凡人一念有九十剎那，一剎那時有九百生滅，一百二十剎那名一怛剎那，六十怛剎那為一臘縛，三十臘縛為一牟呼栗多，三十牟呼栗多為一日一夜。」此則第一釋假名時竟。

第二釋不思議時者，諸佛境界不思議時，於一剎那攝一劫，一時普應竟無差別，故名一時。又《維摩經》說：「或有眾生樂久住世，菩薩即演七日以為一劫；或有眾生不樂久住，菩薩即促一劫以為七日。」又如大通智勝如來說法華經，時會聽者六十小劫不起於座為如食頃。此則第二釋不思議時竟。

第三正解其時者，法王啟運之日，大眾嘉會之時，故云一時。《佛地論》云：「說一部經之時，非為剎那相續，乃至究竟，總名一時。」又真諦三藏解云：「輪王出世七寶一時，法王出世法寶一時，令機教符會無差異時，故言一時。」良謂小品立彼有斯，大乘元無來無往。當常現常之代，妄見空華；不滅實滅之初，劫石於茲。假稱所以，六十小劫攝在一時，明知妄立之言；託境方稱，時義所為說聽無二。故言一時。又三藏解云：「具足十義故名一時：一、佛出世時；二、說正法時；三、聽正法時；四、持正法時；五、思正法時；六、修正法時；七、下善種時；八、成熟善種時；九、解脫善種時；十、心平等時。且一、佛出世時者，如輪王出世時七寶一時可得，法王出世時法寶一時可聞，輪王出世未見者令聞。二、說正法時者，佛說正法，一切狂聾皆得醒悟，故名一時。三、聽正法時者，有四因緣：一者有宿因；二、有正信；三、願樂；四、生尊重。具此因緣是聽法時，故名一時。四、持正法時者，有三因緣：一、為自行圓滿；二、為他行成就；三、為他諮承有處。具此三緣，是持正法時。五、思正法時，有五因緣：一、思擇相似簡為取真；二、思擇轉勝如鍊真金；三、思擇得果，如月朗雲除，眾所樂見，又女質覆以為嚴；四、思擇無窮，如如意珠出財無竭，擇法亦是顯理無窮；五、思擇利益，如見日光作業不息，得佛法味化導無邊。具此五義是思擇時。六、修正法時者，有五因緣：一、智根利除煩惱障；二、信具足除業障；三、生人天除報障；四、樂寂靜除散亂障；五、值佛正法除邪歸障。具此五緣是好修時。七、下善種時者，為發菩提心有十因：一、依本，佛性故；二、依器，依人天道；三、依地，依八禪故；四、依三寶，為行不退故；五、依因，依一切眾生為下種因故；六、依意樂願，唯發大菩提心故；七、依智，觀過失功德故；八、依信，信三寶四諦七處故；九、依行，依割肉飼鷹等行故；十、依迴向，所有善根為眾生故。具此十事名下善種時。八、成就善種時者，有四因緣：一、宿植善根，即因成就；二、生於中國，即處所相應；三、親近善友，諮承為他；四、如說修行，離諸放逸。具此四緣，名為成就善種時。九、解脫善種時者，有五因緣：一、親近善友時；二、聽聞正法時；三、持正法時；四、思正法時；五、歸正法時。具此五事，名解脫善種時。十、心平等時者，心若高下聽法不入，若能拔沈抑浮念智平等，得入正法，名心平等時。具此十義故名一時。」又長耳三藏解時云：「有三種：一、分段時；二、不思議時；三、假名時。一、分段時者，五蘊為體，四相為相，一期報限，如陶家輪，世極即住，名分段身時。二、不思議變易時者，謂變易生死相續，於法分齊難知，名不思議變易時。三、假名時，外國名劫波，自有

三義：一、迦羅；二、三摩耶；三、世流布。迦羅者，此云別相，如制戒律，大戒時聞，小戒時不聞，出家時聞，在家時不聞，國王時得聞，餘人不得聞。二、三摩耶時者，此云破邪見時，為五部阿含、九分達磨，不簡黑白一切得用。三、世流布者，如云一時在中首林中，一時在恒河岸，調音起轉即是世人法語，令依破邪見時及世流布時，故名一時。」問：「此中時者依何建立？」答曰：「《佛地論》云：『時者，即是有為法上假立分位影像，依色心等總假立，故不相應行蘊所攝矣。』」上來三種不同，總明第三時成就竟。

薄伽梵者。

述曰：第四主成就也。亦作三門分別：第一釋薄伽梵名；第二釋薄伽梵身；第三釋上主字。第一釋薄伽梵名者，《瑜伽論》云：「有大勢力，能破大魔，故名薄伽梵。」又云：「坦然安坐菩提座，任運摧魔，有大勢力，故名薄伽梵。」又依《佛地論》說：「婆伽梵者，具有六義：第一自在；第二熾盛；第三端嚴；第四名稱；第五吉祥；第六尊貴義。第一自在義者，不為一切煩惱之所擊縛，名自在也。第二熾盛義者，為猛炎智火所燒鍊故。第三端嚴義者，為三十二相所莊嚴故。第四名稱義者，為一切殊勝功德悉圓滿故。第五吉祥義者，為人天親近供養故。第六尊貴義者，為具一切功德安樂有情故。具斯六義名婆伽梵。」言四魔者，一、破蘊魔，有漏五蘊為體；二、破煩惱魔，一百二十八根本煩惱及隨煩惱為體；三、破死魔，有漏五蘊，謂無常相名為死魔。四、破天魔，第六他化自在天子為天魔故。薩婆多論云：「能破四種魔故，故名薄伽梵。」又《俱舍論》云：「菩提樹下破一切煩惱魔，金剛座上破一切天魔，留三月命破一切死魔，入涅槃破一切蘊魔。」又《大集經》略述壞魔之義：「觀空故壞蘊魔，觀無相故壞煩惱魔，觀無願故壞死魔，具三迴向菩提故壞天魔。」又云：「第一觀身不淨壞蘊魔，第二觀受是苦壞煩惱魔，第三觀身無常壞死魔，第四觀法無我壞天魔。具斯六義名薄伽梵。」此則第一釋薄伽梵名。

第二釋薄伽梵身者，有其三義：一、報身；二、化身；三、法身。第一報身者，為地上菩薩說法。第二化身，為二乘人說法。第三法身者，法身常寂自利利他。雖有三種不同為見不異，異如聲聞見丈六身，菩薩見無邊身，諸佛見法性身，如是一繩生於三相，如眼暗為是其蛇，眼明者見其繩，智者審觀唯見其麻，報化法身亦復如是。若其通也，即三是一，即一是三。若其述也，即三非三，即一非一，如水氷波三種有異，即水是氷、即水是水，水外無波、波外無水，報化法身亦復如是。此即第二釋薄伽梵身竟。

第三正解其主字者，依〈大智度論〉云：「有其五種：一者佛說；二者聖弟子說；三者諸天說；四者神仙說；五者變化說。」今明此經即是佛說，佛為教主也。言佛者，以覺為義，有其三種：一者自覺；二者覺他；三者覺滿。聲聞為得生空智，但能自覺；菩薩雖得法空智，為覺未滿；諸佛自覺覺他覺行圓滿，故稱為佛也。佛者，三界法王、四生慈父，放神光於千剎、灑法雨於五燒，所以外道歸依、天魔稽首，玉毫皎潔地獄照以消亡，頂相岩嶢天人莫覩其際，難解難測，故號佛焉。上來雖有三種不同，總明第四釋主成就竟。
在室羅筏住誓多林給孤獨園者。
述曰：第五處成就也。亦有三種：第一顯國；第二顯林；第三顯園。第一顯國者，即是室羅筏國也，漢云名聞城也，蓋是碩德廣學鴻儒嘉聲遠震，故曰名聞城也。舊云舍衛國，即是中天竺國，佛在世時勝軍王所治之城，周回六千餘里，其城中有二窣覩婆：一是佛姨母摩訶波提比丘尼精舍，一是須達長者故宅中窣覩婆。此即第一顯國竟。
第二顯林者，即是住誓多林，《大智度論》云：「為憐愍眾生，故住誓多林。」言住者，四威儀中是其一住。住有三種：一、天住；二、梵住；三、聖住。一、天住者，為布施、持戒、忍辱，得三事故得生天，名為天住。第二梵住者，為四無量心，慈，悲，喜，捨，得生梵天(乃至)非想非非想天，名為梵住。第三聖住者，為行空無相無願，住三空三昧，故名聖住。《智度論》云：「復有四種住：一、天；二、梵；三、聖；四、佛住。」前三住者，為聲聞緣覺等；四佛住者，首楞嚴三昧八萬四千諸法藏故，故名為佛住。言誓多林者，漢云最勝林也，即此城外東南五里有誓多林，即是祇陀太子所施之林。祇陀者，翻云戰勝王，故名戰勝也。此是第二顯林竟。
次第三顯園者，《涅槃經》云：「園者須達為佛而買，林太子所施。」又解：初國通化處，即室羅筏國；後園別化處，即誓多林。在國為化俗流，住園為統僧眾，亦是喧靜雙舉，道俗兼明。佛在世時，勝軍王所治國也，傳之異國，稱曰遠聞。遠聞有四：一、具財寶；二、妙欲境；三、饒多聞；四、豐解脫。城內故墓上有窣覩婆，是佛姨母精舍；次東有窣覩婆，是須達故宅也，此云善勝；城東南五六里有誓多林，此云勝林，舊云祇陀，是給孤獨園，昔善施為佛建立伽藍，今以荒廢也。東門左右各各建石柱高七十尺餘，無憂王造也。善施長者仁而慈愍、積而能散，拯濟貧乏哀恤孤老，時美其德號給孤園焉。聞佛功德，深生尊敬，建大精舍請佛降臨，命舍利子隨而瞻揆，唯太子誓多林園其園處閑靜。善施往詣具以情告，太子戲言：「希金遍地，我園方賣。」善施聞之生喜悅，即出

金藏依言布地，有小未遍，太子請留曰：「佛誠良福田，宜可種植。」善施即於此地建立精舍。佛告阿難曰：「園地善施所置，樹林誓多所施，二人同心式崇功業，自今已去應名此地為誓多林給孤獨園。」然聖人形無定方，寧有常處？但為物生信，故委具題，施樹買園如別。《賢愚經》說：「彼云舍衛城國，波斯匿王輔相大臣名須達多，廣說巨富道德，云有其七兒，六已取婦，唯第七者未婚，為欲揀擇殊勝咨容，囑諸婆羅門令為尋覓。後於王舍城中有長者護珍，唯有一女端嚴無比，乃往彼國論其婚事。正見其家欲請佛僧辦諸供具，無暇相承，須達怪問：『欲何所為？』答曰：『迎請佛也。』須達忽聞佛名，身毛皆豎，如有所得，心懷悅預，重問云：『何名佛？』長者對曰：『汝不可聞，迦毘羅城白飯子，姓瞿曇氏，字悉達多。其生未久，相師占之當必輪王，棄舍出家無師自覺，貪恚癡盡其心平等，於諸眾生猶如父母等視一子，雖勝一切而無憍慢，塗割二事其心無二，十力、四無畏、五智、三昧，大慈大悲及三念處，故號為佛。明請我請，是故忽忽未暇相待。』須達言：『善哉大士所言，佛者功德無量，今在何處？』長者答言：『今在此間王舍城，住迦蘭陀竹林精舍。』須達心念其佛，佛無量功德忽然光明，其明猛盛猶如日輪，即尋光出至城門下，如來神力門自開。門路有天祠，須達禮之，尋還黑闇，心生惶怖，欲還本處。城有一天神，告須達言：『仁者子！往如來所有多善利。』須達言：『云何善利？』天言：『長者！假使有人，真實給絞駿馬百疋，寶車百乘，鑄金為人其數復百，端政女人身佩瓔珞，眾寶廁填上妙宮宅，殿堂屋宇彫文刻鏤，金盤銀粟數各一百，以施一人，如是展轉盡閻浮提所須功德，不如有人發意一步詣如來所。』須達多言：『善男子！汝是誰耶？』天言：『長者！我是相勝婆羅門子，汝往昔善知識也。我往日見舍利弗、大目犍連心生歡喜，捨身得作北方天王毘沙門子，專知守護此王舍城。我見舍利弗心生歡喜，尚得如是妙好之身，況見如來無上法王。』須達多聞已即還佛所，頂禮佛足，佛為說法，得須陀洹果，便請世尊降臨舍衛。佛則語言：『卿舍衛國有精舍相容受否？』須達多言：『佛若垂顧，便即營辦。』佛默然受須達請。復言：『從生已來未為斯事，唯願如來遣舍利弗指受儀則。』爾時如來勅舍利弗，與須達共乘一車，以神力故，經一日夜到舍衛國。時須達多白舍利弗言：『此大城外何處有地不近不遠，多有池泉樹林華果清淨閑務，我當於中造立精舍。』時舍利弗言：『祇陀園林最為第一。』須達多遂往謂祇陀曰：『我欲為佛造立精舍，唯仁者園中可堪造立，吾今欲買能見與否？』祇陀答曰：『設以真金布地，猶不相與。』須達多言：『林地囑我，汝便取金。』祇陀答曰：『我園不賣，云何取金？』須達言：『若

意不可，共往斷事人所。』即共俱至斷事人所，斷事人言：『園囑須達，祇陀取金。』即時須臾車馬載負真金布地，一日之中五百金而未周遍，須達沈吟，祇陀曰：『長者若悔，隨意聽止。』須達多言：『吾不悔也，自念當出何藏金足。』祇陀念言：『如來法王真實無上，所說妙法清淨無染，故使斯人輕寶乃爾。』即語須達言：『餘未遍者不復須金，請見相與，我自為佛造立門樓，常使如來經遊出入。』祇陀自造門樓，時須達多七日之中造立大房三百口，禪房靜室六十三所，冬屋夏堂一切具足，即執香爐，向王舍城遙作是言：『所設已辦，唯願如來慈哀憐愍為諸眾生受是住處。』佛時懸知，即與大眾發王舍城，譬如壯士屈申臂頃，至舍衛國祇陀園林須達精舍。佛既到已，須達多以其所設奉施如來，佛時受已即住其中，故云住誓多林給孤獨園也。」又準真諦三藏：「如經中說：『須達過去為拘留孫佛，時於此地造立精舍，爾時地廣四十里，須達名毘沙長者，以金布地，寶衣覆之而為供養。俱那含牟尼佛時長者名大家主，爾時此地廣三十里。迦葉佛時亦立精舍，爾時此地廣二十里，長者名大悋。於今釋迦牟尼佛時，此地廣十里，以金布地。後彌勒佛時，此地廣四十里，以七寶布地，爾時為儴佉王，出家修道得阿羅漢果。』」問：「俱舉城園，隨一即得，何須双舉？」答曰：「真諦記云：『住處有二：一、境界處；二、依止處。住境界處為化在家之徒，住依止處為統出家之遠人，令知國境界住處；後舉祇園為近人，令知依止別處故。』又傳中說：於此城邊有二精舍，一是磨伽羅小堂、二是給孤獨園。恐濫小堂，故標園處。」今總八義：一、為化緇素二眾；二、為遠近二人；三、為簡濫；四、為喧靜兩亡；五、為悲智二事；六、為道體道緣；七、為自利利他；八、為成無住道，隨其所應故舉二處，遊化居止目足為在，遊化在城，居止在園。之與住其義一也。上來廣釋總明第五處成就竟。

與大苾芻眾千二百五十人俱者。

述曰：次當第六眾成就也。亦有三種：一、顯聲聞眾；二、顯菩薩眾；三、顯諸天眾。且第一聲聞眾者，即與大苾芻眾千二百五十人俱是。今者先顯聲聞，後彰菩薩。言與者，以自兼彼，故言為與。言大者，為拔群超眾，故言為大，又言大者，梵云摩訶，摩訶此言大也，具三藏義：一、大；二、多；三、勝。言大者，非小聲聞，為天王、人王、大人所供養。又八義故名大：一者數大，千二百等；二者名大，名稱遠聞；三者德大，大阿羅漢故；四者離大，大障礙斷故；五者性大，功德智慧波羅蜜多種性故；六者識大故、大人所識故；七者趣大，迴向大菩提故；八者歉大，能破外道故。言多也，言勝者，具八義中，言苾芻者，有其三義：一、怖魔；二、

乞士；三、破惡。言怖魔者，為出家之時，上動魔宮、下利群品，以魔怖故，故名怖魔。言乞士者，為離四邪命，故言乞士。言四邪命者：一下口食，為合和湯藥種植菓實，所得利養已自供身，名為下口食。二仰口食，為仰星宿占相吉凶，所得利養以自供身，名為仰口食。三方口食，為諂曲、兩口、巧說多端、為國使命，以得利養自供身，名方口食。四維口食者，誦呪禁龍縛鳥，名維口食。離此四種邪求活命，故名乞士。言破惡者，捣智慧劍殺煩惱賊，故名破惡。具斯三義，故名比丘。言比丘，言慕道，處處常持寶錫，依僧肅肅，如護明珠，乞食巡門，侵寒暑而□利物；披灰攘服，履霜雪以度眾生。皆能降伏魔軍、摧折外道，所以果名殺賊，因號怖魔。應供聲震十方，度人名流三界，解脫床而同坐，涅槃山以齊登，拯四趣而絕胞胎，背五燒而歸寂滅。具斯三義，故厥號比丘。言千二百五十人者，律及《因果經》說：「佛初成道度憍陳如、摩訶男、婆提、婆敷、阿濕卑等五人，次度優樓頻螺迦葉眾五百人，次度伽耶迦葉、那提迦葉二眾各二百五十人，次度舍利弗、目乾連二眾各一百人，次度耶舍長者子等二百五十人，總合有一千二百五十人。舉大數故唯爾所。」問：「何不標餘，但舉此等？」答曰：「名德高遠、常隨佛故，皆先外道捨邪歸正故。《毘婆沙論》云：『四義故說：一、以皆是婆羅門種，淨行出家故；二、以皆是上上，善來得戒故；三、以皆是大阿羅漢故；四、以皆是五師大門徒故。』又準《賢劫定意經》說：『釋迦初會說經，一千二百五十人比丘皆得道證。』經中且標初會所度，故無餘也。」

又與諸大菩薩僧萬二千人俱者。

述曰：此即第二顯菩薩眾也。言菩薩者，依《佛地論》云：「菩者菩提，薩者薩埵，菩提者所求果，薩埵者能求人，能所雙舉，故云菩薩。」又《佛地論》云：「有其三種：一者菩提，二者薩埵，三者菩提薩埵。言菩提者，漢云名為覺，覺者是所求果。言薩埵者，漢名有情，是能求菩提人。菩提薩埵者，名為勇猛，亦名精進，故言菩提薩埵。」若具足梵語者，應言摩訶菩提薩埵，言摩訶者大，言菩提者是覺，薩是一切，埵是有情，總攝名大覺一切有情，今翻譯家意省略，故言菩薩。菩薩者，垂形六種列高讚於十方，集彩二空度於五道，是以智力壞於煩惱，三毒雲消，慧炬破於無明，四魔殄滅，上方下方之內歸我大師，有形無形之流咸皆伏膺，功德名遠可略言焉。問：「何故列菩薩眾耶？」答曰：「有三義故。一者欲證阿難聞經可信，阿難若共小乘之人，聞大乘法未足可信，今與菩薩同聞可信。二者佛為小乘人圍繞，其德未重，大乘人翼從，佛德方尊。三者欲顯是大乘經，以聲聞位初無菩薩眾，觀音、大勢、普賢、文殊等為上首也。」此則第二顯菩薩眾竟。

第三顯諸天眾者，案日照三藏本，有忉利梵摩、善吒梵魔而為上首，此則廣略不同、有無相似。上來雖有六段不同，總明證信序竟。從此已下發起序。

爾時三十三天於善法堂會，有一天子名曰善住者。

述曰：第二發起序也。詳其文勢，大節兩段：第一善住請，第二帝釋請。從爾時三十三天已下，至云何令我得免斯苦，是善住請。從爾時帝釋聞是語已甚大驚愕已下，至具如上說，是帝釋請。今者先明善住，後明帝釋請。言善住請中有十段文，第一標處顯名，第二大天遊戲，第三受諸快樂，第四空聲告期，第五示所生界，第六正顯受身，第七善住驚怖，第八疾往帝釋，第九重述前言，第十希垂救濟。此則第一標處顯名者，有其三意：一者標天，二者示處，三者顯名。初言標天者，依《俱舍》、《樓炭》等經述之，其三十三天者，住須彌山頂，其山在大海中心金輪之上，高十六萬踰[跳-兆+善]那，入海八萬，出水亦然，四寶所成，北東南西金銀吠琉璃頗胝迦，威德光色顯於贍部洲，空作吠琉璃色。復有七金山七重圍繞，一一山皆入水八萬踰[跳-兆+善]那，下據金輪，上踰地際，其第一金山出海高四萬踰[跳-兆+善]那，第二金山出海高二萬，第三金山出海一萬，第四金山出海高五千，第五金山出海高二千五百，第六金山出海高一千二百五十踰[跳-兆+善]那，第七金山出大海高六百二十五踰[跳-兆+善]那等，一一山間皆有小海。其金山頂有金剛樹，并有夜叉神止住，金山之外有香醉山，《樓炭經》云：「香山高五百由旬也。」《立世阿毘曇論》云：「有七種畜生王於中止住」云云。《俱舍論》云：「香山南有無熱惱池，池南有大雪山。」《樓炭經》云：「雪山有二十五由旬也，雪山南有九重黑山，一一間有無量地獄，九重黑山南名為南閻浮提，山西名西瞿陀尼，山北名欝單越，山東名東弗婆提。」其須彌山者，《俱舍論》云：「高十六萬踰[跳-兆+善]那，四寶所成，東面白銀，南面吠琉璃，西面頗胝迦，北面黃金，皆逐寶色形現於空，所以南閻浮提作吠琉璃色。」《樓炭經》云：「其山四面各有大海，一一大海中各有一大龍宮，其龍具有四生，卵濕胎化。大海之外金山之側各有一樹，樹名俱梨睒，高四千里，枝葉扶疎蔭得一千里，東枝有卵生金翅鳥王宮，七寶所成，每從東枝下入大海中，取卵生龍食之。俱梨睒樹南枝上有濕生金翅鳥王宮，亦以七寶所成，從南枝下入大海中，取卵濕二生龍食之。俱梨睒樹西枝有胎生金翅鳥王宮，亦七寶所成，從西枝下入大海中，取卵濕胎三生龍食之。俱梨睒樹北枝有化生金翅鳥王宮，亦以七寶所成，從北枝下入大海中，取卵濕胎化四生龍食之。唯有十二大龍王，不被金翅鳥王所食也。」《俱舍論》云：「其山有四層級，一一層級相去萬踰[跳-兆+善]那，明第

一層上有堅手金剛山住，第二層上有持鬘金剛山住，第三層上有恒嬌金剛山住，第四層上有四天王宮。」《俱舍論》云：「東面有提頭賴吒天王宮，南面有毘樓勒叉天王宮，西面有毘樓博叉天王宮，北面有毘沙門天王宮。」《樓炭經》云：「其四大天王宮城，各各皆以七寶所成，七重城壁七重行樹，其城四面各各皆有寶池，黃金所成。」《俱舍論》云：「身長五百尺，壽命五百年，從四大王天上迴高四萬踰[跳-兆+善]那，至須彌頂，縱廣八萬踰[跳-兆+善]那，其地坦然，黃金所成，百一雜寶而瑩飾之，如兜羅綿，隨足高下，中有大城名曰善見，其城牆壁七寶所成。」《樓炭經》云：「金壁銀門，銀壁金門，其城四面，面廣二千五百踰[跳-兆+善]那，周匝高一踰[跳-兆+善]那。此城之中有大殿，名曰殊絕，以種種妙寶具足莊嚴，故名殊絕殿。其殿四面，面廣二百五十踰[跳-兆+善]那，周匝一千踰[跳-兆+善]那，高一踰[跳-兆+善]那半，即是帝釋所居之殿。其城四面，外各有一苑，苑邊有池，各曰妙池，縱廣二千踰[跳-兆+善]那，是諸天遊戲之處。苑外東北有樹，名曰圓生，高百踰[跳-兆+善]那，蔭五千踰[跳-兆+善]那，盤五踰[跳-兆+善]那，若無風時周遍五十踰[跳-兆+善]那。」問曰：「樹蔭五十踰[跳-兆+善]那，云何而能動百踰[跳-兆+善]那？」答曰：「若順風動時，即得百踰[跳-兆+善]那；若無風時，只遍五十踰[跳-兆+善]那。何以故？為當樹下故。」此即第一標天也。言示處者，即是善法堂會也。善法堂者，此城外西南角有堂，名曰善法，為諸天於此互論眾生善惡之事故，故名善法堂。諸天每月十五日於中互論一切眾生如法不如法事，若聞造善，諸天歡喜即言：「我等天眾漸漸熾盛，修羅減少。」若眾生造惡者，諸天愁苦即言：「天眾減少，修羅增長。」《提謂經》云：「一年之中，三覆八挍，每月六奏者為六齋也。」《智度論》云：「月八日，四天王太子下；十四日，四天王下；十五日，帝釋自下；二十三日，太子下；二十九日；四天王下；三十日；帝釋自下。各各諸鬼神抄錄罪福，上奏天曹，天帝與三十三天於善法堂內參議，互論如法不如法事。若作福者名入福錄，為精進士增壽益算，各勅善神而擁護之。若作罪者名入四冥下，付地獄藏算減壽命，諸惡鬼常求其便。」此即示處也。言顯名者，即是有一天子名曰善住，即此天內是一天數也。帝釋所中，四方各八，有三十二天。《俱舍論》云：「此天身長半俱盧舍，即一千尺也。」《樓炭經》曰：「此天白色。」《俱舍論》云：「壽命千歲，人間一百年彼天一日一夜，還以三十日為一月，十二月為一年，如是歲數日月壽命一千歲，修中品十善即生其中也。」

與諸大天遊於園觀，又與大天受勝尊貴，與諸天女前後圍繞歡喜遊戲者。
述曰：第二大天遊戲也。《樓炭經》云：「此善見大城城外，四面各有一薗，城東者名麁惡苑，城南名眾車苑，城西者雜林苑，城北者戲林苑，於城四面有此四苑。言城東麁惡苑者，於中鬪戰身即麁大，故名麁惡。苑以七寶所成，苑中有樹名香樹、衣樹、瓔珞樹、寶器樹、樂樹、飯食樹，若須香時樹下索之即得，隨意多少；若須瓔珞，向瓔珞樹下索之即得，準前；若須寶器者，至寶器樹下索之即得，準前，若須飯食，至其飯食樹下索之，即得隨意。然諸天食有其三種，上福德者飯色即白，中福德者飯色即赤，下福德者飯色即變所青色也。須樂器時，即於樂樹下取之隨意。苑中有池，以七寶莊寶，有二金鼓，是三十三天遊喜。城南眾車苑者，於中眾車遊戲，馬車一千，亦以七寶莊嚴。亦有香樹衣樹瓔珞樹，亦有七寶池，亦有三金臺，以為莊嚴。倍勝於前。城西雜林苑者，莊嚴如上，倍勝於前。城北戲林苑者，有諸樹，亦有寶池，池中亦有三金臺，種種莊嚴，倍勝於前。」如是四苑，是帝釋及三十三天子與諸彩女於中遊戲受快樂，自餘小天不得輒入，故云與諸大天遊戲於園觀也。自餘小天，於四苑外受天快樂。
種種音樂共相娛樂，受諸快樂者。
述曰：第三受諸快樂也。《樓炭經》曰：「此天於樂樹下取一切樂器而相娛樂，受快樂也。」
爾時善住天子即於夜分，聞有聲言：「善住天子却後七日命將欲盡」者。
述曰：第四空聲告期。文中有二意：初定時，後告限。言定時者，即於此日初夜分也。告限者，却後七日命將欲盡。問曰：「此天自有光明不藉日月，云何經云初夜分時？」答曰：「此天當有光明，晝夜無異，不要日月，但以華開鳥鳴為晝，以華合鳥靜為夜。」言初夜分時者，即是華合鳥靜之時也。言告期者，即是却後七日命將欲盡也。問曰：「諸天欲死，有何相貌？」答曰：「有其兩種，一者小五衰相現，二者大五衰相現。言小五衰相者，《俱舍論》云：『一者衣服皆出非愛之聲，二者身光昧劣，三者水滴沾身，四者情滯一境，五者眼睛瞬動。』若此小五衰相現，未必定死；若大五衰相現，必當定死。大五衰相者，《大因果經》曰：『一者頭上華萎，二者腋下汗出，三者臭氣入身，四者不樂本座，五者眼睛瞬動。』此相現時，必定當死。此經雖無文，準義合有，應更詳之。「命終之後生贍部洲」者。
述曰：第五示所生界。言贍部洲者，依《俱舍論》云：「在須彌山南，度山有香醉山，香醉山南有大雪山，雪山北香山南有無熱惱

池，池側有林曰贍部。其樹高大。其菓甘美。依此林故故名贍部洲。」《樓炭經》云：「須彌山南名南閻浮提，山西名西瞿耶尼，山北名北欝單越，山東名東弗婆提。言南閻浮提者，廣長二十八萬里，上闊下狹，有六萬山陵五百大河，人壽一百二十歲，持五戒者即得生人中，其身長三肘或四肘，初時長命，劫末極短下至十歲。言西瞿耶尼者，廣長三十二萬里，形如正圓，受命二百五十歲，修下下品十善得生其中，身長十六肘。言欝單越者，廣長四十萬里，地正方，壽命千歲，修下上品十善得生其中，身長三十三肘。言東弗婆提者，廣長三十六萬里，其地如半月形，壽命五百歲，修下中品十善得生其中，身長八肘。」此贍部洲者，即是四天下之一數也。

「受七返畜生身，即受地獄苦。從地獄出，希得生人身，生於貧賤處，於母胎即無兩目」者。

述曰：第六正顯受身。文中有四：初受畜生，第二受地獄苦，第三受人身，第四生貧賤。處胎無兩目，若欲廣說因緣，有婆羅門述善住過去因中於母起瞋得報，如別抄記。

爾時善住天子聞此聲已，即大驚怖，身毛皆豎愁憂不樂者。

述曰：第七善住驚怖。

速疾往詣天帝釋所，悲啼號哭惶怖無計，頂禮帝釋二足尊已者。

述曰：第八疾往釋天也。

白帝釋言：「聽我所說，我與諸天女共相圍繞，受諸快樂，聞有聲言：『善住天子却後七日命將欲盡，命終之後生贍部洲，七返受畜生身，受七身已，即墮諸地獄，從地獄出，希得人身，生貧賤家而無兩目。』」者。

述曰：第九重述前言。

「云何令我得免斯苦」者。

述曰：第十希垂救濟。上來雖有十段不同，總是第一善住天子請世尊說，從此已下，即是天帝釋請世尊說也。

爾時帝釋聞善住天子語已，甚大驚愕者。

述曰：第二帝釋請。此天帝釋請，有十段經文：第一聞之驚愕，第二思受何身，第三入定諦觀，第四具知所受，第五痛傷心腑，第六師仰如來，第七帝釋持供，第八詣聖恭敬，第九廣獻佛前，第十具聞七返。此即第一聞之驚愕。

即自思惟：「此善住天子受何七返惡道之身」者。

述曰：第二思受何身。

爾時帝釋須臾靜住，入定諦觀者。

述曰：第三入定諦觀。

即見善住天子當受七返惡道之身，所謂猪、狗、野干、獼猴、蟒蛇、鳥、鷲等身，食諸穢惡不淨之物者。
述曰：第四其知所受，帝釋即見善住天子當受七返之身，所謂猪、狗、野干、獼猴、蟒蛇、鳥、鷲等身，食諸穢惡不淨之物。言猪身者，《大智度論》云：「由邪憍慢故，故受猪身。」《提謂經》云：「由癡虛受信施四事供養故，故受猪身。」又《法華經》曰：「由謗斯經故，故受猪、狗、野干等身。」又云：「由飲酒造癡業故，受猪身。」《提謂經》云：「惡口慳貪故，故受猪身。」為物慳貪。言野干身者，《大智度論》云：「由輕慢善人故，受野干身。」又《提謂經》云：「由奸猾語故，受野犴身。」郭朴云：「野犴，形大於狐，又能緣樹。」言獼猴身者，《大智論》云：「由輕躁短促故，受獼猴身。」《提謂經》云：「由遊戲放逸故，受獼猴身。」又蟒蛇身者，亦《大智度論》云：「由瞋恚多故，故受毒蛇等身。」《爾雅》云：「蟒，王蛇。」郭朴云：「蛇之大故，故名為王。」問曰：「由何此等畜生身有毛羽？」答曰：「《大智度論》云：『由受觸樂故，身生毛羽。』」良為善住先造是業故，故受斯苦報也。
爾時帝釋觀見善住天子當墮七返惡道之身，拯助苦惱痛割於心，諦思無計者。
述曰：五、痛傷心腑也。
「何所歸依？唯有如來、應、正等覺令其善住得免斯苦」者。
述曰：第六、師仰如來。
爾時帝釋即於此日初夜分時，以種種華鬘塗香末香，以妙天衣莊嚴執持者。
述曰：第七、帝釋持供者，有其五種：一者華鬘，二者塗香，三者末香，四者天衣，五者瓔珞。言華鬘者，謂西國以綖貫華名之為鬘。塗香末香者，此天之中有其香樹，樹上取香隨意供養。言天衣者，《大智度論》云：「此天之中有其衣樹，天若須衣時，樹下取衣而受用之，此衣白色由如薄氷，無有文字。」《樓炭經》云：「此忉利天衣，重六銖半。」言瓔珞者，《樓炭經》云：「此天之中有瓔珞樹，隨意取之，無有眾苦也。」
往詣誓多林園，於世尊所，到已頂禮佛足右遶七匝者。
述曰：第八、詣聖呈供。言七匝者，《提謂經》曰：「應七覺分也。」
即於佛前廣大供養者。
述曰：第九、廣獻佛前。
佛前踡跪而白佛言：「世尊！善住天子云何當受七返畜生惡道之身？」具如上說者。

述曰：第十、具聞七返也。上來雖有多文不同，總是第一教起因緣分竟。

爾時如來頂上放種種光，遍滿十方一切世界已，其光還來遶佛三匝，從佛口入，佛便微咲者。

述曰：此大文第二、如來正答，明聖教所說分。自天帝釋跡發寶宮來儀金地，非直現滋善住，乃兼潤未來，故得頂放神光、面含微笑，為問之答，莫大於斯。然文相既多，開為一十四段：第一現相表奇，第二標名示德，第三釋天重請，第四佛答深詞，第五重顯神功，第六專令授與，第七廣陳多福，第八建塔尊人，第九靜息護持，第十天王更請，第十一如來正答，第十二略顯威嚴，第十三示軌令持，第十四標功授與。此即第一、現相標奇。文中有三，一、放光；二、收光；三、微笑。言放光者，《觀佛三昧經》云：「以三度人，一者名字，二者說法，三者光明。」今者欲度眾生故，所以放光，即是一也。又《地持論》云：「諸佛光明有其八業：一者覺業，二者因業，三者卷舒，四者正業，五者降伏業，六者敬業，七者示現業，八者請業。」第一覺業者，為放大光明照諸菩薩，如來即放護念故。第二因業者，為有無量阿僧祇光以為眷屬故。第三卷舒業者，為諸如來放大光明無量阿僧祇世界以還，入常戒故。第四正業者，謂諸如來放大光明普照三途，一切惡道悉皆息苦。第五降伏業者，為諸如來放大光明，令魔驚怖，不能破壞所化眾生故。第六敬業者，為諸如來放大光明，現不可思議佛神力故。第七示現業者，為諸如來放大光明普照諸大會，令見故。第八請業者，為於光中發聲說偈故。所以頌云：「覺因卷舒正降伏，敬業示現及請業，應知是名八種業。」問曰：「何故說《法華經》即放眉間光，今說此經便放頂上光？」答曰：「所表各異，是故放光不同。依《報恩經》云：『如來有八處放光，各各不同，一者足下；二、膝上；三者陰藏；四者臍中；五者胸前；六者口中；七者眉間；八者頂上。』言足下放光者照一切地獄，膝上放光者照畜生，陰藏放光者照阿修羅，胸前放光者照大天，口中放光者為照三乘人，眉間放光者為照大乘菩薩，頂上放光者十方六道一切普照，表陀羅尼最尊最上。又《大智度論》云：『如來於其八處放光，一一處中有六百千萬億光，一一光中皆具八業。』」三微笑者，《菩薩處胎經》云：「如來笑有多種，見生梵天。佛亦微笑；見作轉輪王。佛亦微笑；見作獄卒。佛亦微笑；見作餓鬼。佛亦微笑；見作畜生。佛亦微笑，乃至反以入地獄皆，非解脫何，如來微笑。」問曰：「如來大悲，何為聞苦而咲？」答曰：「眾生入道有種種不同，有因苦而修善，有因樂而造惡。今者眾生深生世樂、後墮惡道，佛則不喜，若見眾生雖受諸苦而能進道，佛即歡喜。所以《法華經》云：『今

世後世如實知之。』又《地持論》云：『有法現世受樂、他世受苦，有法現世受苦、他世受樂，有法現世受樂、他世受樂，有法現世受苦、他世受苦。』言現世受樂他世受苦者，為決定心殺生遊獵造十惡業，雖現世受小樂，未來必墮惡道故，後受苦報。言現世受樂他世受樂者，為樂心持戒，現世安穩，未來得樂。言現世受苦他世受苦者，為邪見外道之人，或以五熱炙身為現受苦，未來後墮惡道受苦。如《菩薩處胎經》云：『昔佛過去世時為求法故至一山口，見一千箇外道集在一處，苦行求法，或有常翹一足隨而轉，或臥棘刺，或時服沙，或作麞鹿牛馬猪狗等觀，或投身深谷，或抱石自沈，或五熱炙身，或自解支節，或開腦然燈，或投身沸鑊，或江左殺生河邊發願，或繫父母擲置火中得生梵天，或食糞穢，或噉芺菓，或七日一食，或以樹葉為衣，或將髑髏以為瓔珞，或用髑髏以為食器，或服針刺心以為持戒，集在一處，互相破腸以水洗腸，言除邪垢。』此皆是現在受苦，他世受苦。」即是第一現相表奇竟也。

告帝釋言：「天帝！有陀羅尼名為如來佛頂尊勝，能淨一切惡道」者。

述曰：第二、標名示德也。此天帝釋文中有一十四段經文：第一舉名顯德，第二淨除生死，第三破苦迴向，第四聞呪滅罪，第五略顯勝生，第六憶念增壽，第七三業清淨，第八如來觀視，第九天神侍衛，第十為人所敬，第十一惡障消滅，第十二菩薩覆護，第十三讀誦壞苦，第十四遊入勝境。此則第一、舉名顯德，初則舉名，後即顯德。舉名者，即是佛頂尊勝陀羅尼也。言顯德者，乃是滅除一切惡道也。

「能淨除一切生死苦惱」者。

述曰：第二、淨除生死也，此則略舉前後苦。若具足說者，應云生老病死也。《涅槃經》云：「佛告波斯匿大王言：『有四大山，從四方來擁塞國王，當為何計？』波斯匿王曰：『不可逃避，唯知專心布施持戒。』佛言：『善哉大王！我說四山者，即眾生生、老、病、死當來逼人，云何不修戒施？』王曰：『布施持戒得何果報？』佛言：『當生人天多受快樂。』」《法華經》云：「四面者，生為東面，老為南面，病為西面，死為北面。」又《法華經》云：「不覺不知不驚不怖，火來逼身」者，解云：不覺者不覺生苦，不知者不知老苦，不驚者不知病苦。不怖者不知死苦也。火來逼身者，為無常之火也。何以得知？《遺教經》曰：「當念無常之火燒諸世間，如救頭然，早求解脫。」今更略釋生老病死。言生死者，大小乘各自不同，如《唯識論》：「以第八識賴耶受生。」若依《俱舍論》云：「第六意識受生。」今解者，由第六意識起愛，

引彼賴耶種子方始現行故，所以受生。又《俱舍論》：「六道四生皆有中陰之身，由中陰身起愛，所以受生。其中身，七日一易，極遲七七日。」又云：「死言受胎，須具三緣，一者父母調適，二者父母起欲，三者乾闥婆城亦名中陰。」問曰：「云何喚中陰身作乾闥婆城？」答曰：「為食香故，故名乾闥婆城。此中陰身唯食於香不食餘物。若是有福德者，以妙香氣為食，若薄福德者，以臭氣為食。為尋香故，故名乾闥婆城。」問曰：「其大小如何？」答：「身量大小猶如六七歲小兒，若生天中陰者，頭向上足向下；若是地獄中陰，即頭向下足向上。」問曰：「幾許時受中陰身？」答曰：「極遲者七七日，七日一度易身。若其七七日者，即七度變身，若其七七日滿，不得受生，即變於雜畜生之中而受生。若是春時中陰，便於馬胎受身。何以故？馬春時行欲故。若夏時中陰，便於牛中受身，以牛夏時行欲故。秋時中陰，便於狗中受身，為狗秋時行欲故。若是冬時中陰，便於熊中受身。何以故？為熊於冬時行欲。若非四時中陰者，便於野牛野豹野馬中受身，及人等，為非時行欲故。」問曰：「生有幾種？」答曰：「有其四種，謂胎、卵、濕、化，凡此四生皆從第六意識起愛，然始受生。」問曰：「如化生生於地獄，見一苦具，云何起愛而受生也？」答曰：「由愛處所故，所以受生。為生顛倒妄見，一切猛火苦具有大光明，亦生愛樂，即便受生。」問曰：「濕生云何？」答曰：「愛香氣故，所以濕生。若有福德者，以妙香為香，或以清淨為香，為生愛故於中受身。若薄福德者，以臭氣為香，以不淨為香，即便生愛於中受身。」問曰：「卵生云何？」答曰：「卵生者，由眾生遊戲處所故，所以受卵生身。若有福德者，望見種種園林、種種堂殿遊戲自在，於中受生。若有薄福德者，望見種種逼迫怕怖之事，或見大風、或見大雨，即便入井屋間或草葉間，於中藏避，乃言安穩，即便起愛便即受生。」問曰：「云何胎生？」答曰：「由愛欲故所以胎生。若是男，於母起愛心；若是女人，於父生愛欲心，此中陰身皆有此二相。及想父母行欲不淨流出，心生歡喜，作自不淨想，仍託此不淨於中受身，此一剎那時便即受胎。譬如葉虫依葉，糞虫依糞，種子受胎亦復依附精血而受此身。」又《瑜伽論》云：「胎中有其五位，一七日羯羅藍，二七日頞部陀，三七日閉尸，四七日健南，五七日鉢羅奢佉，是為胎中五位。」初羯羅藍者，唐云凝蘇，為父母妄想精血凝流，由如酪上凝脂，狀如稠膠結聚。二七日頞部陀者，漢云胞結，為父母精血之上起諸胞結，狀糜粟形如粥皮。三七日閉尸者，漢云結取，為結精血狀如爛肉，若是男子在母左邊，上闊下狹，面向其母；若是女人在母右邊，上狹下闊，面向其父。四七日健南者，此云堅肉，為結或肉團。五七日鉢羅奢佉者，此云

支分，為但有人形，未有眼耳鼻舌也。至六七日從母臍輪有風吹其肉團，乃至眼耳鼻舌上下手足一切身分，在生藏之下熟藏之上，母若受飢寒冷熱，孩子亦爾；日月滿足，心生厭離，頭趣產門，如兩山間逼切其身，種種不淨與身俱出，其體細濡如新瘡不可得觸，手若觸時如利刀刃，故言生苦也。若言死苦者，依《瑜伽論》云：「由大怖畏一時俱至，親愛永隔，身屋崩倒。」又云：「死王至時，如劫盡燒一切都盡，又如金剛霹靂諸山破碎都盡。」又云：「如大猛風拔倒身樹。」又《五王經》云：「言死苦者，謂四大分張，六情無主，神識離體，風刀解身，眼張口開，白汗流出，兩手橫空，一切怖至。風斷氣絕，火滅身冷，地散血流，膖脹爛壞，虫狼食盡，是名死苦。」今此陀羅尼，悉能除此等之苦。此即第二得除生死也。

「又能淨除諸地獄閻羅王界畜生之苦，又破一切地獄能迴向善道」者。

述曰：第三、破苦迴向也。文中有其四意：一、破地獄苦；二、破餓鬼苦；三、破畜生苦；四、迴向善道。言地獄苦者，諸苦在地下，故名地獄。《俱舍論》說：「八大地獄，總在地下，小者支派流在人間及山澤曠野或諸江海間，其處不定。」唐琳《冥報記》云：「言餓鬼者，《雜心》說，常被飢渴，多諸恐怖，故名餓鬼，由過去多慳貪，所以受餓鬼身。」又《智度論》云：「有諸餓鬼，為飢餓故，口出猛火，自燒其身由枯樹，若與水，千年不足。」又《解深密經》曰：「有諸餓鬼，為飢餓故走至海邊，見諸海水悉皆枯渴。」又《善生經》曰：「由不行財施故，無財寶報；由不行法施故，得愚癡報；由不行無畏施故，得恐怖。」又《薩遮尼乾子經》云：「惜財不布施，藏積恐人知，捨身空手去，餓鬼中受苦還受飢。」又《丈夫論》說：「慳心多者，雖是泥土，重於金玉；悲心多者，雖是金玉，類輕於草木。」又云：「慳貪之人糞土上惜，何況財物？」《郁伽長者經》曰：「布施能薄三毒，布施之時能令貪薄破餓鬼業；見來乞者心生慈悲，能令瞋薄破醜陋業；迴向無上道，能令癡薄破畜生業。」又畜生者，亦云傍生，以傍行故，故名傍生。依《正法念經》云：「有三十四億形類，各各不同。」又《樓炭經》云：「本住處者在海中流派之間也。」言迴向善道者，為陀羅尼能破三塗、滅除八苦，所以迴向善道。此即第三破苦迴向竟。

佛告天帝：「此佛頂尊勝陀羅尼，若有人聞，一經於耳，先世所造一切地獄惡業皆悉消滅」者。

述曰：第四、聞呪滅罪。明此陀羅尼一經於耳，所有一切地獄惡業皆悉消滅，顯其神力不可思議。

「當得清淨之身，隨所生處憶持不忘，從一佛剎至一佛剎，從一天界至一天界，遍歷三十三天」者。
述曰：第五、略顯勝生。文中有其三意：一者得清淨身、二生諸佛國、三生忉利天，聞此陀羅尼力得此勝處生。《大智度論》云：「求生天者，要須修三種福。云何三種福？一者禮拜，二者聽法，三者供養眾僧。」又云：「布施、持戒、忍辱，行此三種事即得生天。若不能修善三事，但聞陀羅尼，即得生天及諸淨土。」
「所生之處憶持不忘。天帝！若人命欲將終，須臾憶念此陀羅尼，還得增壽」者。
述曰：第六、憶念增壽也。
「得身口意淨，身無苦痛，隨其福利隨處安穩」者。
述曰：第七、三業清淨也。若人憶念此陀羅尼，所有十惡之業皆悉消滅，所以三業清淨也。
「一切如來之所觀視」者。
述曰：第八、如來觀視也。若人憶念此陀羅尼者，一切如來恒常觀視。
「一切天神恒常侍衛」者。
述曰：第九、天神侍衛。若人憶念此陀羅尼者，常恒一切諸天善神隨逐守護也。
「為人所敬」者。
述曰：第十、為人所敬。若人憶念此陀羅尼者，人所愛敬。
「惡障消除」者。
述曰：第十一、惡障消滅。若人憶念此陀羅尼者，所有惡業等障皆悉消滅。
「一切菩薩同心覆護」者。
述曰：第十二、菩薩覆護。言憶念此陀羅尼者，一切菩薩覆護也。
佛告天帝：「若人能須臾讀誦此陀羅尼者，此人所有一切地獄、畜生、閻羅王界餓鬼之苦，破壞消滅無有遺餘」者。
述曰：第十三、讀誦壞苦。文中有其三意：一、破地獄；二、破餓鬼；三、破畜生。一、破地獄者，依《大智度論》云，於《俱舍》稍不同，有其八大地獄：一者等活，二者黑繩，三者眾合，四者叫喚，五者大叫喚，六者炎熱，七者大炎熱，八者阿鼻，名八大地獄。云何名等活地獄？答：地獄中罪人各各鬪諍，相害相剝，鐵叉相貫，鐵棒相打，遞相殺害，晝夜不息。罪人死已，獄卒言活，應聲而活，還相殺害，經無量劫，故名等活地獄。云何名黑繩地獄？答：為獄卒羅剎常以熱鐵黑繩拼度罪人，鋸解斧斫，方者令圓，圓者令方，齊秤之經無量劫，為繩拼度，故名為黑繩地獄。云何名眾合地獄？答：為獄卒形如羅剎，或作牛、馬、虎、狼、師子之頭，

或作麞鹿、猪、羊、獸象之身，來食罪人，罪人忙怕走入山間，於其山間有大鐵輪來轉罪人，諸山競合，所有脂血，劇如押油笮蒲桃，積頭如山成。為山合故，故名眾合地獄。云何叫喚地獄？答：為獄卒羅剎，頭黃如金，眼赤如火，手中放箭，口出惡聲，於虛空中箭下如雨，罪人忙怕東西逃避，走熱鐵上，脂血凝流，欲出門門即却閉，號聲大叫，故名叫喚地獄。云何大叫喚地獄？答曰：為獄中有二大鑊，一名難陀、二名跋難陀，滿中鹹苦以煮罪人，罪人入中由如煮豆，支節零落，經無量劫，後入灰河，滿中沸炭，復入炎床上，強扶令坐，一切毛孔皆出猛火，發聲大叫，故名大叫喚地獄。云何名炎熱地獄？為滿中猛火，上火徹下，下火徹上。云何名阿鼻地獄？答：為東壁火到西壁，南北上下竝然，一切苦具皆悉滿中，罪人毛孔皆猛火。如是八大地獄，一一各有十六地獄以為眷屬。言十六者，所謂八寒、八熱。言八寒者，一者阿浮陀，二者尼羅浮陀，三者阿羅羅，四者阿波波，五者阿睺睺，六者漚波羅，七者波頭摩，八者摩訶波頭摩，是名八寒地獄。言八熱者，炭坑，二者沸屎，三者燒林，四者劍林，五者刀路，六者刺林，七者鹹河，八者銅鑊，是名八熱地獄。云何阿浮陀地獄？唐云多少有孔，謂滿中積氷，復有冷毒，風吹諸罪人皮肉筋骨，一切破碎，若人劫剝眾生衣服，令他寒凍，受如是報在此獄中。云何尼羅浮陀地獄？唐云無孔，純氷所成，造前惡業即入其中。云何阿波波、阿羅羅、阿睺睺？此三地獄，皆悉口噤寒倍於前。云何漚波羅地獄？唐云青蓮華獄，純氷所成，色如青蓮華。云何波頭摩地獄？唐云紅蓮華獄，謂此地獄極寒凍，諸罪人身分裂破其肉，乃宜所以名紅蓮華也。云何摩訶波頭摩地獄？唐云大紅蓮華也，其苦倍前，是名八寒地獄。云何炭坑地獄？謂中炭火火皆沒膝，若人破戒墮此地獄中。云何沸屎地獄？謂此地獄內滿中沸屎，深廣如河，若人破齊夜食入此地獄中。云何名燒林地獄？為此獄內一切草木土地皆出猛火，若有眾生焚燒山者墮此獄中。云何名劍林地獄？謂此地獄中多有諸樹，皆劍為葉，風吹葉落皆成劍輪，墮罪人身上，支節零落，若人好鬪諍殺生墮此獄中。云何刀路地獄？滿中以大刀為路，罪人入中支節墮落，以刀殺生者墮此獄中。云何名刺林地獄？謂此獄中有鐵樹，樹高一由旬，以鐵為刺，上有毒蛇化為美女喚罪人，罪人上已鐵刺刺身，毒蛇貫腹，受大苦惱，若人貪慾者墮此獄中。云何名為鹹河地獄？謂此河中滿皆總是鹹水由如灰汁，罪人入中支節爛壞，於其四岸有諸獄卒，有身熱鐵劍，禦捍罪人不令得出，若人好潛剝眾生者，死墮此地獄。云何名銅鑊地獄？為此獄中多有銅鑊，縛諸罪人，獄卒羅剎以鉗開口，灌以洋銅，與鐵丸食之，食足已訖，五臟焦爛，支節火流，若人偷盜飲食，虛受信施，一旦命終墮此地獄，

是名八熱地獄。言畜生者，依《三法度論》云：「有其三處，合有九種。水中有三，一、無足，二、多足，三、二足。陸地準之，空中亦然，合有九種。」言閻摩路迦者，《瑜伽論》云：「此南贍部下五百踰[跳-兆+善]那，有閻羅王所住之國，唐云靜息，一切罪人及以餓鬼竝屬此王。」問曰：「餓鬼道幾生？」答曰：「胎化二生。」「化生可知，云何胎生？」答曰：「經有成文，如餓鬼女白言：『我夜生五子，隨所生處，悉皆食盡而無暫飽。』」此即第十三、讀誦壞苦。

「諸佛剎土及諸天宮一切菩薩所住之門，無有障礙、隨意遊入」者。

述曰：第十四、遊入勝境。

爾時帝釋白佛言：「世尊！唯願如來為眾生說增益壽命之法」者。

述曰：此大節文第三、釋天重請。

佛頂尊勝陀羅尼經疏卷上

佛頂尊勝陀羅尼經疏并釋真言義卷下

上都大聖千福法華寺內供奉翻經證義講論大德沙門法崇述

歸依毘盧遮那佛，　大乘法藏陀羅尼，
文殊普賢諸聖僧，　我今頂禮故稽首，
凡愚識淺不能了，　隨文讚歎實慚懼，
願與加護借威光，　今得總持皆解脫。

夫群迷不一，識性萬差，各隨封滯之門，不遇正真之路，故使沈淪苦海，勝福無以得主；履霜堅氷，積禍因茲不滅。遂乃文殊感激波利，却取於此經，震境願成，海內咸聞，而翳賴先王至聖翻譯暉於丹墀，鐫記勝幢福乃資於皇都。其佛頂尊勝者，蓋是祕密陀羅尼藏之流出也。五天盛學，此地近傳，百千瑜伽，三密觀智，內證外護，神力加持，一一修行，從師指授，契印儀軌，灌頂法門，祈願各殊，內外護摩，亦依五輪，所謂地水火風空也。求四種事速疾成就，所謂北白息災，東黃增益，南黑降伏，西赤敬愛，滅生死苦，證大菩提，不歷僧祇，獲成就法。十種佛頂中，此之一也。故佛頂經云十種者，所謂金輪、辨事、遍照、白傘、光聚、摧碎、高、佛頂、尊勝等矣。惟巨唐大曆十載寶應元聖文武皇帝，宣慈育物，氣穆時和，諷誦真言，須流國界，故使昏昏迷類皆蒙金偈之因，蠢蠢凡愚竝獲總持之句。崇才寡識淺，以管窺天，輒翻梵偈之文，以著唐言之釋，其間微言密意功用不測，自古不翻，則非愚之所能述，敢不闕疑爾？

釋此真言，十門科判：第一歸敬尊德門，第二章表法身門，第三淨除惡趣門，第四善明灌頂門，第五神力加持門，第六壽命增長門，第七定慧相應門，第八金剛供養門，第九普證清淨門，第十成就涅槃門。

第一歸敬尊德門

爾時，世尊知帝釋意之所念，樂聞佛說是陀羅尼法，即說呪曰者。

述曰：此大節第四、佛答深詞也。於中有二：初佛知心念，二正答呪詞。此之初也，於中言陀羅尼。

曩謨

唐云歸命也。解曰：歸命者稽首之稱，稽者至也，首者頭也。世尊敬禮也，以頭至地，故云稽首。通三業敬，意顯福田摧我慢故，敬跪之極令物生善故。又曩謨者，敬禮之名。歸命者，依投義，歸還本源，依令證實。

婆誐縛帝
唐言世尊也。世尊者，十號之中一稱名也。菩薩圍繞，天人敬仰，世間無比，故號尊也。能對治世，故云世尊矣。次出體者，此三業禮，身語二業，色聲二處，二界所攝。意業禮者，行蘊法處，法界小分為性。亦通後得智，五蘊為性，定道無表亦此攝故。虔恭曰敬，軌儀稱禮，總以二十二法，遍行五、別境五、善十一并意為性。言遍行五者，即作意、觸、受、想、思為五也。言別境五者，即欲、勝解、念、定、慧為五也。善有十一者、即信、精進、慚、愧、無貪、無瞋、無癡、輕安、不放逸、捨、不害為十一也。又三業禮者，意顯大師有天眼，故身業禮，以可見故；若在暗處，以語業禮，以可聞故；若眼耳俱失，以意業禮，不能聞見故。又三輪為因故，身業禮者，神境輪為因；語業禮者，教誡輪為因；意業禮者，記心輪為因。故《涅槃經》云：「諸佛所師所謂法也，以法常故，諸佛亦常。」常者，法則真如涅槃體矣。菩薩能歸修證斷惑，佛亦所歸依，即是持業釋也。且如凡夫地前菩薩，三業皆是有漏；若登地上菩薩，七地已前，本質身語唯是有漏，若後得智變起色聲，即無漏性；若八地以上菩薩，本質亦唯有漏，以第八識由有漏故，所變相分非無漏攝，若影像色聲，第六識聚唯無漏故，變身語亦唯無漏。若真言行人，修持三密，覺悟一心，歸赴本源，依命修證，速疾承事一切如來，捨身奉獻。初禮東方阿閦佛，全身委地以心禮，金剛合掌舒頂上，由此真言身印故，即得圓滿菩提心。次應敬禮南方寶生佛，為奉灌頂供養故，金剛合掌下當心，以額著地，為獻此身妙請故，不久當為三界主，為求供養轉法輪。次應敬禮西方無量壽佛，金剛合掌置頂上，以口著地奉其身，由獻此身誠請故，當同救世轉法輪。後當敬禮北方不空成就，為求供養羯磨故，則金剛合掌當心上，用頂著地而奉獻，由是獻身方便故，便能示現種種身。又此四方禮，當方皆有真言契印，於瑜伽阿闍梨處，學習應悉周備也。
怛[口*賴]路枳也
唐云三世，亦云三界也。解曰：三世者，三時分位假立其名，念念遷流對冶為世。三界者，界別不同即有三界，欲、色、無色，九有情居，欲禪四空趣生有異，受報差別麁細不同，唯佛特尊，故超三界，世相輪轉生滅不停，體若虛空，寧居幻境？
鉢囉底尾始瑟吒野
唐言最殊勝也。解曰：三賢十聖分位修因，德行未圓不名最勝，唯佛上上無比特尊，因果具圓故名最殊勝。
沒馱野

唐云大覺也。解曰：佛者覺也。我法既空名曰大也。聲聞自覺，菩薩覺他，諸佛覺圓，名曰大覺。又此真言體成法界，無所不遍故名大覺。問：「大覺廣遍唯佛窮源，凡何得知與佛齊證？」答：「凡聖名別，心色不殊，以妄隔情，即生二見。今從意密，諦觀瑜伽，本尊真如，無生無滅，從覺向覺，不間修持，一念相應，凡聖同也。」

婆誐縛帝

唐云世尊也。解曰：世尊者，具足稱言六種義自在熾盛與端嚴等。又薄伽云破。嚩帝云人。如人接戰，善解軍謀，對敵無遺，故云能破。是故降伏四魔，具大勢力，坐菩提樹，名婆誐縛帝也。

第二章表法身門

怛儞也他

唐云所謂之義，亦云即說之義也。

唵

唐云三身義，亦云一切法不生，亦云無見頂相也。解曰：唵字者，祕密不可翻也，以聲明意連帶解釋，有三身義：一、阿聲，一切法不生；二、鄔聲，流注分別；三、麼聲，慈化等義。又云空義，此三聲連合，故曰唵也。所謂一切法不生者本是法身，所謂分別者報身也，慈者化身義也，故云無見頂相義也。又三身義者，如《金光明》說：「一者化身，二者應身，三者法身也。」《佛地論》說：「法性之身，體常不變，非假所立，非如餘身合集所成，大功德法之處依止故。十力四無畏等名為法性身，體依聚義，總說名身。法性即身，持業釋也。」報身者，明受用身，能令他受用種種大法樂故。《成唯識》說：「自受用身，將自受用廣大法樂。他受用身，為十地眾現通說法，決眾疑網令他受用。其化身者，利樂眾生，示現種種變化事故，轉換舊形變無現有，化化多異，神境勝化，名為變化事也。」又解：修行願滿不待時處，隨眾生類現五趣身，是名化身。又永斷惑障能現應身，業障淨故能現法身。依空出電、依電出光，依法身故出應身，依應身故出化身。問：「三身既然，土義如何？」答：「法性土者，非色所攝，不可說其形量大小，然依事相無量無邊，譬如虛空遍一切處。」其報土之中又分二土：自受用土者，十地菩薩生大自在天宮，有十種果相，現大寶蓮華座，周圍如千阿僧祇百千萬三千大千世界塵數量出，第十地菩薩坐登正覺。既成佛土，眾生莊嚴，隨法性土量亦無邊。其受用土量亦無邊，其受用土，隨十地菩薩所安而現大小，初地菩薩坐百葉蓮華，悟百法明門，百佛剎土王一佛國土三千世界。二地菩薩坐千葉蓮華，乃至

十地見佛極大數微塵數蓮華登坐。其他受用土處所不定，或在色界淨居天上，或在西方無邊等處。又法性土，一切如來同所證故，體無差別；自受用土，雖一切佛各變不同，而皆無邊不相障礙；餘二佛土，隨諸如來所化有情，同時同處，各變為土，形狀相似不相障礙，轉為增長緣，令所化生自識變現。謂於一土有一佛，為現神通，說法饒益，如此土眾生，宜聞釋迦、彌陀之化，即共變之。為諸有情無始時來更相繫屬，或多屬一，或一屬多，是故真言行者，唵字加持深入瑜伽，齊修三密，即等多身，名毘盧遮那三身義也。又解：唵字者是灌頂義，如剎利澆頭王，欲登王位，取四大海水，香華七寶嚴飾灌頂，方號澆頭王。今此佛頂是一切如來灌頂之法，含無量義，一切鬼神龍天梵王帝釋聞者咸悉歸依，離諸災難，皆發善心，樂聞正法。問曰：「陀羅尼密句自古不翻，何得今云有此解釋？」答曰：「梵音微妙，通語極寬，欲界色天，龍神八部，閻浮北鬱眷屬等洲，異類天仙聞皆領會遞互相資，有漏諸天倍生歡喜，如翻此句雜語誦持，局在一方；諸天領悟，以茲佛勅密化群迷，攝受加持專心梵誦，今但翻義句令物生解，誦持梵語不可輒移，謂此真言法爾成就第一義諦，仰生深信勿譯異音，猶如日輪唯假光明，而取照用，不可駐暗，專心領視也。」

第三淨除惡趣門

尾戍馱野
唐云清淨也。解曰：淨除者，迷因二障苦果無窮，持此真言者深依必遣。
娑麼三滿多縛婆娑
唐言普遍照曜也。
娑頗羅拏
唐言舒遍也。解曰：唵字加持已，淨除二障煩惱所知，神力光明照曜舒遍，根本後得緣俗緣真，六趣稠林一切皆照。只為有情業重不遇真言，流浪三途不聞斯句，因麁果重出路無由，若得真言阿闍梨教，照曜舒遍，必淨苦源。又解：舒遍者，以此陀羅尼光無有障礙，觸斯光者皆得淨除。若有先亡所在之處淨土一把，誦此真言二十一遍，散其亡者人身骨之體，即得離苦。具如下疏文解。平等照曜染淨不差，名言性空空何可得？照曜光發愚冥皆除，剎土現身所作無滯。
誐底誐賀曩
唐言其義甚深，亦云六趣稠林也。解曰：甚深有二也。一者理甚深，所謂佛頂真言；二者事甚深，所謂六趣稠林，染淨因果，漏無

漏殊，真俗二深，唯佛窮備。言六趣稠林者，一是人趣，居四天下，南瞻部洲三邊各二千踰繕那，南邊三百踰繕那半；北俱盧洲四面各二千；東弗毘提洲三邊各二千，東邊三百五十；西拘耶尼洲經二千五百由旬，周圍此三倍。天趣所居，欲界地居共有六天，色界十八天，無色四天，身異想異。翻此身想差別不同，如《起世》、《俱舍》。修羅趣者，有其三別：一、天趣形；二、鬼形；三、畜趣形。雖是一，異熟報差，貧富傲慢猛利劣弱一一不同，如《起世》，畜趣差別，多分身橫，住無上方水陸空等。餓鬼趣者，宿因慳貪慝盜他物，心多怯弱，形瘦貌醜，身心輕躁，故名餓鬼。地獄者，此下過二萬踰繕那有阿鼻旨，深廣同前。餘七地獄在無間上，一一各有四增，熾燄、糞屎、刀刃、烈河等。八寒地獄，如其次第繞四洲輪圍山外，極冥黑暗，若謗賢聖招如是苦。諸餘孤露地獄別業招者，或近江河山間曠野，或在地下。十六別處各有異名，迷因起業感此稠林。事理未明，不能離縛，諸佛觀智速疾真言，六趣稠林淨除皆盡也。

娑嚩婆嚩尾秫弟

唐云自然清淨也。解曰：瑜伽普照，事理分明，習氣永除，自然清淨也。

第四善明灌頂門

阿鼻詵左[牟*含]

唐云引灌頂我也。解曰：所謂灌頂者，有其五種：一、光明灌頂，謂諸佛菩薩放光加持。二者甘露灌頂，謂以部主真言加持香水。三者種子灌頂，謂部主真言想布字門遍身分。四者智印灌頂，謂部主所執契印加持。五者句義灌頂，謂部尊真言及思中義運用加持。若初修道入真言門，先訪師主大阿闍梨，建立道場求灌頂法，入修三密願證瑜伽。猶如世間輪王太子，欲紹王位以承國祚，用七寶瓶盛四大海水，澆頭灌頂方承王位。如是真教入祕密門，同彼軌儀故號佛子，十方佛會五智成身。從灌頂為初聞瑜伽教，若先發心東方成就金剛智，創見道時超三賢位，名出到菩提。南方成就寶印智，修證十地平等功德，名灌頂位。西方成就蓮華智，轉妙法輪恒住觀察，名無量壽。北方成就業用智，住現化身大圓所作，總名灌頂相也。

素誐多

唐云善逝。解曰：善逝者，十號之中一名稱也，能引眾生皆歸淨土，故名善逝也。

嚩囉嚩左曩

唐云殊勝教也。解曰：三乘之外別顯總持，顯密不同，故曰殊勝也。

阿蜜嘌多鼻曬罽

唐云甘露灌頂，亦稱云不死句。不死句者，解脫法身也。解曰：藥中最上者無過甘露，著毒之者服乃必除。闡提不信，謗法尤深，灌頂加持定當不死，以真言甘露塵累清淨，執遣界空名為解脫，離縛得脫即顯法身，悲智雙修名不死句也。又解：天降甘雨草木生芽，灌頂潤身亦成證也。

阿賀羅阿賀羅

唐云唯願攝授唯願攝授。又云遍攘災難脫諸苦惱也。解曰：重言攝受者，至誠發願懇切之辭。為是真言行者持誦策勤，祈願加持速云攝受。諸佛慈念，救護攘災得脫苦因，名攘災也。又解：凡夫二念真妄參差，念誦持心功微力淺；若本尊攝受，得入瑜伽，二心恬然，名曰攘災攝授也。

阿慾散馱囉抳

唐云堅住持壽命。解曰：諸佛既以攝受壽命，即是住持。又解：報力住持唯是第八，諸佛攝受乃得延齡。又解：持此真言延命增壽，不被諸魔奪其命根，如善住天子受持之力，其命轉增遠記菩提成無上果。

第五神力加持門

戍馱野戍馱野誐誐曩尾秫第

唐云如虛空清淨也。解曰：詳觀此意，法諭雙彰，二因滌除淨若空界，賢聖分位修證不同，唯有佛身如虛空淨。又解：一切諸法體性空寂，諸佛妙智依空而轉，所有建立及不建立，空與不空智相常住猶如虛空，然此虛空體虛非實，唯有妙智功用不窮，故假諭云虛空清淨也。

烏瑟抳灑

唐云佛頂。解曰：如敘釋也。

尾惹野尾秫弟

唐云最勝清淨也。解曰：虛空寬廣，體喻法身。佛頂最高，名為報應。

娑賀娑羅囉濕茗

唐云千光明。解曰：千光明者諭化身，准此顯句釋三身。密字之中，先以廣辨，若以虛空清淨持業釋，云佛即虛空，謬之甚也。

散祖儞帝

唐云驚覺。解曰：既蒙光觸驚覺身心，懇切歸依有此來意。又解：光從頂發遍照剎塵，其光却收還入佛頂，發起行者，持誦心開光觸有緣，故云驚覺也。

薩嚩怛他誐多地瑟妊曩地瑟恥多

唐云一切如來神力加持。解曰：一切諸佛神力難思，潛護加持必獲成就，覺性菩提四智心品，覺相如幻恒觀月輪，以菩提心大悲方便示教利喜，驚覺有情，名神力加持也。

母捺嚩

唐云契印。解曰：契印者，諸佛如來契約印信，契即是發，印即是驗，所謂身印百千威儀，語印無量真言，心印塵沙觀智，一一指歸金剛祕決，於阿闍梨伏膺受訓，當自明了之。

嚩日囉迦野僧賀多曩尾秫弟

唐云金剛鉤鎖身清淨也。解曰：凡夫不防，多有漏失，縱有少慎不出二乘，豈同殊勝祕密真言？若受得金剛鉤鎖契印而有妄失，豈不堅固耶？故身清淨猶若金剛，鉤鎖永牢而無有失。又解：欲令有情具無礙智，於空不滯、於有體虛，以五智相屈曲如鉤，能鉤眾生出牢有海，能鉤聖智入眾生心。若有菩薩作佛事時，布身鉤鎖，及持此鉤印，鉤於十方界諸佛菩薩，如風疾至，加持此身即成鉤鎖也。

薩嚩嚩囉拏尾秫弟

唐云一切障清淨。解曰：一切障清淨者，二障因緣輪迴不息，受諸逼迫，累業難除，今遇加持真言清淨神力，能護苦報自消。又解：佛頂真言能除三惡，自性無染，如摩尼珠雖處污泥而不受染，所求皆遂成就無疑。又解：內外觀察，心色一如，障體幻空，緣生非有，亦謂聲聞欣寂，外道惡求執有執無各生異見，唯有真言菩薩，智慧善巧建立種種微妙相，用入佛境界，得佛加持，於百千三昧出入無礙，不動不沒入眾生界教化無盡，而其身心不著不礙無有間斷，即於此生滿足佛地，一切障礙皆得清淨也。

第六壽命增長門

鉢囉底[寧*頁]襪多野阿欲秫弟

唐云壽命皆得清淨也。解曰：真言力大，持即報深，壽命延長故得清淨。又解：命欲將終還得增壽，縱生惡處惡滅善增。如《大悲經》云：「說所生惡處有十五種：一者不被飢餓困苦死，二者不被囚禁楚杖死，三者不被怨家酬對死，四者不被軍陳相殺死，五者不為虎狼殘害死，六者不為毒蛇蝎所中死，七者不為水火焚漂死，八者不為毒藥所中死，九者不為毒害迷心死，十者不為狂亂失念死，十一者不為山岸墜落死，十二者不為惡人厭魅死，十三者不為邪神

惡鬼得便死，十四者不為惡病纏身死，十五者不為非分自害死。復得十五種善報：一者所生之處常逢善王，二者常生善國，三者常值好時，四者常逢善友，五者身根清淨，六者道心純熟，七者不犯禁戒，八者所有眷屬恩義和順，九者資具衣食具足，十者恒得他人扶接，十一者所有財寶無人劫奪，十二者意欲所求皆得稱遂，十三者善神衛護，十四者所生之處見佛聞法，十五者所聞正法悟甚深義。」命欲將終生惡處等，以慈持念，其壽轉增，惡境消滅。又妄念欲生、善念欲滅，是人臨終識性昏昧，被魔所惑也。而以陀羅尼力，忽得迴識也。

三摩耶地瑟恥帝

唐云誓願加持也。解曰：誓願加持者，勸發進修普願成佛，轉凡成聖，故名誓願加持。又解：真言行者修瑜伽時，無散動時，密念誦時，寂靜證得時，布金剛壇上正諦觀時，如來誓願潛護加持也。

麼抳麼抳

唐云世寶，亦云法寶也。解曰：世寶者，福德之因。法寶者，智慧之果。由福因故進修萬行，由智慧故得大涅槃。又解：重言麼抳麼抳者，唐云心意。第八識能含藏故，名曰心也；第七識染污故，名曰意也，今遇諸佛灌頂加持，妙觀平等現前鏡智，棄染有漏無漏，劣心不生等遍虛空，故重呼之也，故云世寶法寶也。

第七定慧相應門

怛闥多部多句致跛哩栗弟

唐云遍淨也。又云真實，即是遍滿清淨也。解曰：人天福行皆有限量，雜業為因，皆招虛幻，豈同密教神力加持真實，普緣皆遍清淨也。又解：怛闥者，如如也，二心不生分別情息，真言智證名相皆如，心如色如，故重呼之也。又解：真實遍滿清淨者，此明心之實性非內非外，隨薰習力似內外現，即迷心外執緣生法，妄成遍計空華夢等，如觀銅體不遍鏡外之像，以鏡外無像不可執其實有，以心之實性不礙緣生智鑒照然，故云遍滿清淨也。問曰：「體自如如，云何妄想？」答曰：「匠成於器而非匠名，而器不能自成，必有為器主，匠雖非器，豈無為匠之功？成於器，功歸於匠，妄心既謝，還歸清淨也。」

尾娑普吒沒地栗弟

唐云顯現智慧也。解曰：無明殼破，業累消亡，真實普緣，智慧顯現。又解：如蓮華開，如萌芽發，既除我法，覺夢知虛，實相朗然，即智慧顯現也。

惹野惹野尾惹野尾惹野

唐云最勝最勝。即是殊勝，即是真俗二諦法門也。解曰：重言最勝最勝者，前云顯現即是真如也。此明二門，根本智、後得智。為後得達俗、根本證真，自利利他，故言最勝。又解：真言行者修此觀門，事理加持故言最勝。緣此佛頂，能摧四魔得免諸災，故言最勝。如經所說「却後七日必當命終」，應生不生、應死不死，即蘊死二魔現成超也。修持不間，魔境不侵、煩惱頓除，復超後二也。

娑麼囉娑麼囉

唐云念持定慧相應也。解曰：念者明記為性，持者不失為義。念持定慧與理相應，專注瑜伽心一境性，定以動搖，慧以拔離，浮沈平等不著有無，本尊常照持念增修，定慧相應故呼之也。又解：二乘樂寂壓離五塵，真言瑜伽智用無礙，於色常為佛色不礙有為，於心常為佛心不住無念，故定慧相應也。

第八金剛供養門

薩嚩沒馱地瑟恥多秫弟

唐云一切諸佛加持清淨也。解曰：一切諸佛者，是十方諸佛也。為修瑜伽觀行三密齊修，念誦功成身心清淨，諸佛歡喜雲集道場，摩頂此人，故曰加持也。

嚩日嚩

唐云金剛也。解曰：三乘行位，顯教具明五種菩提，彼以聊簡。今此明者，最上菩提，萬德之源、眾行之本，性相清淨，圓滿月輪，堅若金剛，永無退轉。謂此真言加持有情，無礙神用起大悲心入一切智，名金剛菩提也。

嚩日囉蘖陛

唐云金剛藏也。解曰：金剛藏者，此是金剛頂瑜伽教也。謂從初發心精懃不退，積集萬行所證菩提，諸佛加持慈悲護念，事理堅密成金剛藏也。所謂金剛戒、金剛定、金剛慧、金剛鉤、金剛索、金剛鏁、金剛鈴、金剛杵，一一金剛塵沙供具，金剛香雲、華鬘、歌舞等，金剛無間、金剛解脫，登金剛座，成金剛菩提，總成金剛藏。以此真言加持有情令最堅牢，故名不壞堅固密藏也。

嚩曰囉婆嚩都

唐云願成如金剛也。解曰：真言念誦發起悉地，志誠希願菩提如金剛藏，前念後念一一金剛，我及有情皆願成就也。

麼麼

唐云是我之義也。解曰：若自誦持，自稱名字；若為他人誦，稱彼人名字。為一切諸法皆從想生，念想連持稱名不間，一一獲福自利利他，故稱名字也。

第九普證清淨門

薩嚩薩怛嚩難左迦野尾秣弟
唐云一切有情身得清淨也。解曰：前稱名字念誦加持自利利他，悲智成就，相承便有此文來，一切有情願皆清淨也。
薩嚩誐底跛哩秣弟
唐云一切趣皆清淨也。解曰：一切有情身既清淨，即正報圓滿自利也。
薩嚩怛他誐多三麼濕嚩娑地瑟恥帝
唐云一切如來安慰令得加持也。解曰：持誦稱名意願極廣，非但要身清淨，亦願六趣悉皆清淨，若無外護而相攝授，云何自身能得成就？是以，諸佛一切如來同共加持，方有覆護，如人怖畏假勢乃安。亦如善住空中聞聲驚怖當來，具申帝釋，帝釋速往轉問世尊，佛以慈悲冥加法力，真言持誦諸苦悉除也。
沒地野沒地野
唐云所覺所覺也。解曰：重云所覺所覺者，覺我覺法，我法二執也。凡夫淪溺不覺不知，於法有迷、於我不了，惛惛造業受苦無窮。菩薩修行方悟所覺，有不著於有、無不著於無，所覺之法得其本源，所覺之心不執我法，重言所覺意在如斯。又解：所覺者有其二種，一者明燈、二者眾色。所覺明燈既能破暗，所覺眾色因此得彰。亦知我法如幻如空，所覺真如能遍能廣矣。
冐馱野冐馱野。
唐云能令覺悟。能令有情速得覺悟也。解曰：重呼能令覺悟者，此有二種：一者能覺事陀羅尼，二者能覺理陀羅尼。所言事者，俗諦軌儀；所言理者，實相真諦。事則百千儀軌，理則一道真如。以此二法事理圓融覺悟悉通，名重呼也。事之與理，依主、持業釋也(云云)。
三滿多跛理秣弟
唐云普遍清淨也。解曰：普遍清淨者，根本後得智，事理互緣，自利利他，普皆清淨。又解：真言三昧令心等持，心境兩亡能所俱息，聲聞執境，緣覺捨心，不了所緣，即生二妄。若悟總持，修瑜伽觀，俱遣其執，妄緣永斷，所執不生，了本還源，是法平等，菩提煩惱、生死涅槃，無始已來體本清淨，無縛無解由若虛空。持誦真言，普皆清淨也。
薩嚩怛他誐多地瑟[女*它]曩地瑟恥多
唐云一切如來神力所持也。解曰：演釋同前不異，所以不再釋也。
摩訶母捺嚕

唐云即大印也。解曰：所謂大印，由入毘盧遮那曼荼羅受灌頂已，從師受得本尊瑜伽三摩地五智契印，相應身心，則同即大毘盧舍那佛身及大菩薩身，能現八相成道，名大印也。

第十成就涅槃門

娑嚩賀
又密句不譯，唐亦說云吉祥句也。
佛頂尊勝大心真言曰：
唵阿密哩多鉢羅陛微布擇蘖陛鉢羅菩提摩訶蘖陛都魯都魯娑嚩賀
尊勝小心真言曰：
唵阿密里多諦惹縛底娑嚩賀。
尊勝心中心真言曰：
唵薩婆悉底鷄輸陀尼娑嚩賀
興善寺大廣智三藏和尚以義解曰：「娑嚩賀者，是涅槃義，所謂四種涅槃，敵對顯句。言四種涅槃，一者有餘依涅槃，二者無餘依涅槃，三者無住處涅槃，四者自性清淨涅槃，是為四種涅槃也。標釋令知少分，若字一字密句解釋，皆實相勝義，般若波羅蜜義，無量三摩地門相應，仍總釋一切世間一切佛法，具三身功德四智菩提故。所謂大圓鏡智、平等、妙觀、成所作智等綣誦憶持，及塵影霑身皆得滅罪，延壽增福不墮惡趣，獲得人天淨妙佛剎。若依法則受持念誦，一切災禍皆得消除，所求世間果報亦成就，證無上菩提。」又解：我誦此一切如來心心所持大印，印我身心，所有罪障皆得消滅。如是智印，由如智火一發之後草木俱焚，觸斯光者罪無不滅。如經所說，罪從心生，還從心滅，火從木生，還從木滅。持誦功力福智無邊悉地皆成，名為娑嚩賀矣。《地持論》云：「有四種陀羅尼者，一、法；二、義；三、忍；四、呪也。言法者，文句中攝無量法。言義者，教所詮義，於一義中攝無量義也。言忍者，證忍真俗智也，以能證忍一切真俗也。言呪者，述也，密語之言。」《大智度論》云：「如來有三種密，一、身密；二、口密；三、意密。言身密者，或見如金，或見如銀，或見如雜寶色，或見長三尺，或見長丈六，或見長一里，或見長十里，或見百里，或見千里，或見萬億，或見無邊虛空身，或見百千契印，名為身密。言口密者，所出音聲，或大或小，或一念廣開，或多聞遍滿虛空，盡法界四生六趣一時普聞，是名曰口密百千陀羅尼也。言意密者，唯佛與佛乃能知之百千三摩地。」今此陀羅尼者，即是如來密意中說，為攝多功德故，所以除災却障也。又解：陀羅尼略有三門分別：一、名義；二、體性；三、問答。陀羅尼翻為總持，總持有其

四種：一、法；二、義；三、呪；四、忍，忍亦名聞。法者為名，義者為理，呪者為詞，忍者為智。初三當體得名，由持法持義持呪故也；後一若當體得名，忍即是慧，為無生忍，般若為體，若云聞者方便得名，因聞故得。第二體性者，上古諸師三皆不同，一、以定為體故，《智度論》云：「由禪定力故得大智慧。」二、云以念為體，故《智度論》云：「由念力故得命不失。」三、以慧為體，故《智度論》云：「在菩薩心中名為般若，在妄人心中名陀羅尼。」真諦三藏云：「以慧為體，其間取捨，如理應思。」第三問答者，問：「此陀羅尼品類有幾？」答：「依《莊嚴論》，有其三意：一、報得，由先世業力得故。二、習得，由現在聞持力故。三、修得，由依定力故。」問：「此陀羅尼有何業因？」答：「持法為立聞，持義為釋相，持呪為除障，持忍為入理。持法成法無礙，持義成義無礙，持呪成詞無礙，持忍成樂說無礙。」問：「此陀羅尼具幾因緣？」答：「《地持論》云：『具四功德乃能得之。一、不習愛欲，多欲心惛故不習愛欲。二、不嫉彼勝，嫉有其二種，嫉貴則賤，嫉富則貧，嫉智則愚，愚則無智。三、等施無悔，施食得辨，施法得智云云。四、樂法深厚。』《地持論》云：『持法義之陀羅尼菩薩，度初僧祇，入淨心地，得因此法義修習三昧；因發善願，得後辭忍二陀羅尼。』諸餘問答，如《玄樞》述。」
爾時佛告帝釋：「此呪名淨除一切惡道佛頂尊勝陀羅尼，能除一切罪業等障，能破一切穢惡道苦」者。
述曰：第五重顯神功也。此大節中有八段經文：第一顯名示德，第二多佛受持，第三如來智印，第四能破三途，第五救生死難，第六轉報受樂，第七滅惡業苦，第八標功總結。是即第一顯名示德，文中有其三意：一、標名；二、除障；三、壞苦，此即總顯陀羅尼威也。
「天帝！此陀羅尼，八十八殑伽沙俱低百千諸佛同共宣說，隨喜受持」者。
述曰：第二、多佛受持。言殑伽者，是河神名，依《俱舍》說，略而論之。從贍部洲北度九重黑山，北有大雪山，高二十五由旬，積雪所成故名雪山。雪山直北復有香醉山，山高五十由旬，眾生聞香惛醉，故名香醉山也。《立世阿毘曇論》云：「有七種畜生王於中止住。」香山南雪山北有阿耨達池，縱廣正等五十踰繕那，八功德水遍滿其中。云何名八功德水？一者輕，二、清，三、濡，四、冷，五、香，六、美，七、飲時不損喉，八者腹不成病。其水有此八功德故，故名八功德水，亦云最勝也。自非得道之人，餘者不得到此池中。池中有大龍王，名曰阿那婆達多龍王，止住其中，此云無熱惱池也。《大智度論》云：「是七地菩薩也。」《俱舍論》

云：「此池四面流出四種大河：一者殑伽河，二者信度河，三者博叉河，四者徙多河。初殑伽河者，從池東面有金象口流出。二者信度河者，從池南面有銀牛口流出。三者博叉河，從池西面有吠瑠璃馬口流出。四者徙多河，從池北面有頗胝迦師子口流出。其四面水各右繞其池一匝，當面入海。」真諦三藏云：「此四大河初出口如肘，方一由旬，滿中細沙與水同流，凡夫二乘不知其數、慧知其量，諸佛菩薩乃知其數。」大唐三藏云：「多舉殑河諭者，有其五義：一者由砂多；二者由世人共為福水，入中洗浴滅罪生天；三者雖經劫不壞名字常在；四者佛常近其側宣說妙法；五者眾人共委知。是故經中多引為諭。」故言殑伽河也。言俱低者，是西方之數也。《俱舍論》云：「有六十大數是也。」今略述之，論云「始無初故名為一，從一至十為十，十十為百，十百為千，十千為萬，十萬為洛叉，十洛叉為度洛叉，十度洛叉為一俱低，此是西方大數名，無量諸佛同共宣說，隨喜受持。」

「如來大智印印之，為破一切眾生穢惡道義故」者。

述曰：第三、如來智印。此彰決定之德。

「為破一切地獄、畜生、閻羅王界眾生得解脫故」者。

述曰：第四、能破三途。文中有其三意：一、破地獄，二、破閻羅王界，三、破畜生。閻摩路伽者，準《樓炭經》述，此閻浮提下有閻羅王大城，縱廣正等二十四萬里，有七重城壁、七重行樹，門戶堂殿皆以七寶莊嚴。其閻羅王每日三度受苦，時於其中有大猛火柱赫奕自然化出，王即恐怖悶絕躃地，獄卒羅剎以鉗開口，灌以洋銅，五臟燋爛。如是日夜三時受罪，餘時依法治罰罪人。死至彼王前，五度勘問，問已訖方始受苦。言此陀羅尼悉能破故，等皆解脫。

「臨急苦難、墮生死海中眾生得解脫故」者。

述曰：第五、救生死難。《俱舍論》云：「生死者，譬之於海。由彼眾生沈溺於中，是故如海。」

「短命薄福無救護眾生」者。

述曰：第六、轉報受樂，言此陀羅尼能轉現世之苦。

「樂造雜染惡業眾生故說」者。

述曰：第七、滅惡業苦也。

「又此陀羅尼於贍部洲任持力故，能令地獄惡道眾生、種種流轉生死薄福眾生、不信善惡業失正道眾生等，得解脫義故」

述曰：第八、標功總結。上來雖有八段不同，總是第五重顯神功竟。

佛告天帝：「我說此陀羅尼付囑於汝，汝當授與善住天子」者。

述曰：第六、專念授與。此大節中有五段經文：第一付囑傳授，第二重誡令持，第三廣傳贍部，第四宣示諸天，第五慇懃付囑。此第一付囑傳授，文中有二意：初付囑天帝，後付囑善住。

「復當受持、讀誦、思惟、愛樂、憶念、供養」者。

述曰：此第二、重誡令持，勅令修學。有其六意：一、受持，二、讀誦，三、思惟，四、愛樂，五、憶念，六、供養。受是從他聞，持是自力讀誦書寫，齊一繫心名為思惟，不捨戀著名之為愛樂，在心不忘名之為憶念，此五種能具五相，應消息之。言供養者，依《地持論》說，有其三種：一者財供養，二者恭敬供養，三者行供養也。

「於贍部洲一切眾生，廣為宣說此陀羅尼」者。

述曰：第三、廣傳贍部。

「亦為一切諸天子故說。此陀羅尼印付囑於汝」者。

述曰：第四、宣示諸天。

「天帝！汝當善持守護！勿令忘失」者。

述曰：第五、慇懃付囑，誡令不忘也。上來雖有五段不同，總是第六專令授與天帝竟。

佛告天帝：「若人須臾得聞此陀羅尼，千劫已來積造惡業重障」者。

述曰：第七、廣陳多福。此大節文中有其十七段經文：第一聞呪滅罪，第二不墮三途，第三捨鬼神身，第四轉畜生身，第五得生勝處，第六倍勝前生，第七舉後證果，第八重顯勝名，第九摩尼讚德，第十淨金為諭，第十一廣顯流通，第十二能破惡趣，第十三安置處所，第十四顯能敬人，第十五塵影沾身，第十六廣除多苦，第十七總結授記。此即第一聞呪滅罪。

「應受種種流轉生死地獄、餓鬼、畜生、閻羅王界」者。

述曰：第二、能破三途，文中有四意：一、破生死，二、破地獄，三、破餓鬼，四、破畜生。顯陀羅尼神力能破此三途苦也。

「阿修羅身、夜叉、羅剎、鬼神、布單那、羯吒布單那、阿婆娑摩羅」者。

述曰：第三捨鬼神身。文有六意：一、阿素洛，二、夜叉，三、羅剎，四、布單那，五、羯吒布單那，六、阿跋娑摩羅。言阿素洛者，經文所說多有不同，《瑜伽論》及《佛地論》說，天趣所攝。《正法念經》有二種：一、鬼，二、畜生。如羅睺，師子種也。依《婆娑論》言：「修羅者(此云不端正也)，為男則醜，為女則端正，以就男為名也，故名阿修羅也。」今依《伽陀》、《樓炭經》述之。《伽陀經》云：「有天、有鬼、有畜，三種不同。其修羅有五處：一、在其地上諸山於中，勢力最下。二、在須彌山北大海之下

二萬一千由旬，有阿修羅王名曰華鬘，華鬘向下過二萬一千由旬，有阿修羅王名曰毘摩質多羅，各各統領無量阿修羅也。言毘摩質多羅王者，母是二禪中光音天種，為劫初之時，與諸天女於大海中洗浴，水觸其身遂失精氣，入於海中成一肉卵，經八千歲乃生一女，有九百九十頭，頭有千眼，有九十九口，口有四牙，牙上出火猶如猛焰，有二十四手，有九百九十腳，號為劣天，此遊於浮水，精入腹生肉卵，經八千歲生毘摩質多羅阿修羅王，有九頭，頭有千眼，口中出火，有九百九十九手，唯有六腳，其形四倍大須彌山，純食淤泥及以藕根，多共諸天鬪諍。」《華嚴經》云：「如其不如，即入藕絲孔中以避其難。」若據此說，即在大海之下。若依《樓炭經》云：「在須彌山北海深四萬里，有阿修羅王，名沙多尸利，其城縱廣三百三十萬里，城有四門，一一門邊有三百阿修羅國，一一國亦有四門，一一門邊復有三十阿修羅小國，一切城壁七寶所成，有四種風持之：一者不可壞風，二者堅風，三者樹風，四者上風。此四種風持於城壁寄於水上，由如浮囊。」此小不同，可更釋之。言夜叉者，此云輕捷，亦名勇健。言羅剎者，此云可畏，亦云暴惡，若是男名羅剎娑，若是女名羅剎儞。布單那者，此云臭惡，亦云熱病鬼。羯吒布單那者，此云奇臭。言阿跋娑摩羅者，此云顛病鬼，亦名形影，亦云轉筋。鬼神等身者，總結其類也。言此陀羅尼者，有如是業，皆悉消滅。

「蚊、虻、龜、狗、蟒蛇、一切諸鳥，及諸猛獸一切蠢動含靈乃至蟻子之身更不重受」者。

述曰：第四、轉畜生報也。

「即得轉生諸佛如來一生補處菩薩同會處生，或得大姓婆羅門家生，或得大姓剎利種家生，或得豪貴最勝家生」者。

述曰：第五得生勝處。文中有三意：一、明同受生；二、明勝族生；三、顯生因力。日照三藏翻云：「恒與諸佛俱，或生菩薩勝族，或生婆羅門，大姓剎利大姓。剎利婆羅門稱為上族，剎利貴姓，婆羅門淨行姓也，不食辛穢，旃陀羅不得親近。」

「天帝！此人身得如上貴處生者，皆由聞此陀羅尼故，轉所生處皆得清淨」者。

述曰：第六倍勝前生，十方淨妙佛國土也。

「天帝！乃至得到菩提道場之處，皆由讚美此陀羅尼功德如是」者。

述曰：第七舉後證果。言菩提道場者，即摩竭提國寂滅道場。《俱舍論》云：「於此洲中有金剛座，上窮地際下據金輪，一切菩薩皆於此座起金剛定。」

「天帝！此陀羅尼名為吉祥，能淨一切惡道」者。

述曰：第八、重顯勝名。美其德也。
「此佛頂尊勝陀羅尼，猶如日藏摩尼之寶，淨無瑕穢、淨等虛空，光焰照徹無不周遍。若諸眾生持此陀羅尼，亦復如是」者。
述曰：第九、摩尼讚德也言。日藏摩尼之寶者，亦云摩尼珠，亦云無價神珠，真諦三藏云：「寶珠有其三種：一者如意珠，二者水精珠，三者吐金珠。」一、言如意珠者，所求皆得諭於佛寶。二、水精珠者，諭於法寶。三、吐金珠者，諭於僧寶。就此吐金諭又有三品，上、中、下也。下者投一兩得千倍，中者投一兩得萬倍，上者投一兩金得無量倍。諭聲聞、緣覺、菩薩僧也、言日藏摩尼之珠者，有其三品，復下、中、上。下者能雨寶滿半閻浮提，中者能雨寶滿一閻浮提，上者能雨寶滿一四天下。今用日藏摩尼之寶以為諭，為更無過上也。言寶者，有六義：一、難得；二、清淨；三、威德；四、莊嚴；五、最勝；六、不變。又《大智度論》云：「寶又有三種：一者人寶，二者天寶，三者菩薩寶。言人寶者，得清淨光，得除毒、除病、除渴、除飢、除寒、除熱、除種種之苦。言天寶者，常逐天身輕而不重，與身不捨離，常與法語。言菩薩寶者，勝於天寶。」今所說是菩薩之寶也，能知一切眾生死此生彼，由如明鏡見其面像，故以此寶為喻焉。
「亦如閻浮檀金，明淨柔軟令人憙見，不為穢惡之所染著。天帝！若有眾生持此陀羅尼，亦復如是，乘斯善淨得生善道」者。
述曰：第十、淨金為諭。言閻浮檀金者，《大智度論》云：「金有多種，一切現在金，不如佛在世金，一切佛在世金，不如閻浮檀金。」故以此金讚其德也。又說：「其金在於水底，光徹於外，輪王出世，此金方現。」
「天帝！此陀羅尼所在之處，若能書寫流通、受持讀誦、聽聞供養，能如是者，一切惡覺皆得清淨」者。
述曰：第十一、廣顯流通。文中有六意：一、書寫；二、流通；三、受持；四、讀誦；五、聽聞；六、供養。又依《無上依經》云：「有十種受持：一、書寫；二、供養；三、流傳；四、諦聽；五、自讀；六、憶持；七、自誦；八、廣說；九、思惟；十、修行。」前七得文，後兩得義，第八廣說通得文義。此有三人，前七是能持人，第八是能說人，後二能行人。能行但自利，能說但利他，能持通二種。前八是福德道，第九加行道，第十治障道也。
「一切地獄諸苦悉皆消滅」者。
述曰：第十二、能破惡趣也。言能如是書寫流通者，一切惡趣悉皆消滅。
佛告天帝：「若人能書寫此陀羅尼，安高幢上、或安高山、或安樓上，乃至安置窣堵波中」者。

述曰：第十三、安置處所。有其四處：一、幢上；二、山上；三、樓上；四、窣堵波中。安置此四處，有其二意：一、高顯；二、清淨。

「天帝！若有苾芻、苾芻尼、優婆塞、優婆夷、族姓男、族姓女」者。

述曰：第十四、顯能敬人。有其六種：一、比丘；二、比丘尼；三、優婆塞；四、優婆夷；五、族姓男；六、族姓女。有此六種，修行陀羅尼。

「於幢等上，或見，或與幢相近其影映身，或風吹陀羅尼上幢等上塵落在身上」者。

述曰：第十五、塵影沾身。言如是等人乃至影沾身，所有諸罪皆悉消滅也。

「天帝！彼諸眾生所有罪業，應墮惡道，地獄、畜生、閻羅王界，餓鬼、阿修羅身、惡道之苦，皆悉消滅，不為罪垢之所染污」者。

述曰：第十六、廣除多苦。所有如此惡業，若彼塵影沾身者，一切罪垢皆悉消滅，不能染污。

「天帝！此等眾生為一切諸佛之所授記，皆得不退轉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

述曰：第十七、總明授記。言不退轉者，成就深心故名不退，依深心起勝進故名不轉。問曰：「不退便足，何故更云不轉？」答曰：「不退者永斷勝障，身見等煩惱根本盡故，於修道中滅根本無明。不退者成就方便，不轉者成就般若。不退者成就十力，不轉者成就四無畏。不退者得初地，菩提心不失因故；不轉者二地已上修行增長，是名不退轉差別。」言阿耨多羅者無上，三者正，藐者遍，三菩提者名覺。長耳三藏云：「菩提有五種：一者發心菩提，二者伏心菩提，三者明心菩提，四者出到菩提，五者無上菩提。」言發心菩提者，初發心於無量生死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從十信初心乃至十住，名發心菩提。言伏心菩提者，為斷分別煩惱降伏其心，行般若波羅蜜，從十住、十行、十迴向，此三賢位名伏心菩提。言明心菩提者，為觀三界平等，得諸法實相畢竟清淨，從初地已上乃至七地，名為明心菩提。言出到菩提者，為於般若波羅蜜中得方便力，滅一切煩惱，見十方諸佛，得無量忍，出過到薩般若海，從八地已上乃至十地，名出到菩提。言無上菩提者，為坐道場成等正覺，從十地乃至等覺妙覺，名為無上菩提。長耳三藏云：「習種性已前名發心位；次三十心名伏心位；入初地至七地明心位；入後三地名出到位；無明種除名無上位。」諸門分別，如《玄樞》述。上來雖有十七段文不同，總是第七廣陳多福竟。

「天帝！何況更以多諸供具、華鬘、塗香、末香、寶幢、幡蓋、衣服、瓔珞，作諸莊嚴於四衢道造窣都波」者。
述曰：第八、建塔尊人。此大節中有六段經文：第一持供造塔，第二安置神呪，第三呈恭修供，第四標人顯德，第五佛子住持，第六全身寶塔。此即第一持供造塔，文有三種意：一、持供；二、示處；三、造塔。持供者，即華鬘、瓔珞、塗香、末香、寶幢、幡蓋也。言示處者，即是四衢道中也。《爾雅》曰：「一路謂之道，二路謂之旁，三路謂之達，四路謂之衢，此即四達之道也。」言造塔者，即於此處可建塔也。
「安置陀羅尼」者。
述曰：第二、安置神呪也。
「合掌、恭敬、旋遶、行道、歸依、禮拜」者。
述曰：第三、呈恭修供。文中有六意：一、合掌；二、恭敬；三、旋遶；四、行道；五、歸依；六、禮拜。言禮拜者，《大智度論》云：「有其三種，一、下品；二、中品；三、上品。」言下品禮者但合掌，中品禮者蹈跪，上品禮者五體著地，此修敬之至也。
「天帝！彼人能如是供養者，名摩訶薩埵」者。
述曰：第四、標人顯德。若人能如是，名摩訶薩埵也，此云大有情也。
「真是佛子，持法棟梁」者。
述曰：第五、佛子住持。言真是佛子者，為能紹隆聖種，故名佛子也。梁朝《攝論》云：「佛子有其五義：一、以大乘為種；二、以般若為母；三、以定為胎；四、以大悲為乳；五、以諸佛為父，所以名為佛子。」真諦三藏云：「成眾生身必須五事：一、父；二、母；三、種子；四、胎；五、乳。若有父無母亦不得，若有父母無種子亦不得，若有父母種子無胎藏亦不得，若有父母種子胎藏無乳母亦不得生，要須具此五緣方始成子。」今者佛子，亦復如是。
「又是如來全身舍利窣堵波塔」者。
述曰：第六、全身寶塔。言舍利者，此云身也。窣堵波者，是真塔。依《涅槃經》云：「造塔有其四種：一、輪王；二、聲聞；三、辟支佛；四、如來。如此四種人應為起塔。」又真諦三藏云：「因緣說明八種人應為起塔：一、佛；二、菩薩；三、辟支佛；四、阿羅漢；五、須陀洹；六、斯陀含；七、阿那含；八、輪王。」言輪王塔者，一露盤，見之不得禮拜。何以故？非聖塔故。須陀洹，二露盤；斯陀含，三露盤；阿那含，四露盤；阿羅漢，五露盤；辟支佛，六露盤；菩薩，七露盤；如來八，露盤。問曰：「何為造塔有此差別？」答曰：「有三意故：一、表人勝；二、令他信；三、為報恩。佛者無上慈父，能生一切眾生二種身故，一者

肉身，二者法身。肉身形像，法身智慧。」言塔者，墳墓也，安之在處。言父母者，但是寄生也。梵云設利羅，此云體也，即是舍利之體。今此塔中不須更安舍利，即是其舍利之塔也，與《法華經》供養塔無異也。上來雖有六段不同，總是第八建塔尊人竟。

爾時，闍羅法王於時夜分來詣佛所，到已以種種天衣、妙華、塗香、末香，莊嚴供養佛已者。

述曰：第九、靜息護持。此大節中有五段經文：第一靜息嚴供，第二修敬歸依，第三述詞稱讚，第四隨逐守護，第五歎人護念。此即第一靜息嚴供，以種種天衣妙華種種供養也。問曰：「既是鬼主，云何得衣以為供養？」答曰：「《大智度論》云：『由方便見敬物皆言天衣，為此妙衣，故名天衣。』又云：『為佛說法，諸天雨衣散華供養如來，所以一切眾及諸鬼神皆悉得之。既得衣已還用獻佛，故言種種天衣而以供養。』」

遶佛七匝頂禮佛足者。

述曰：第二、修敬歸依。文中有二意。一、行道；二、禮拜。言行道者，即遶佛七匝也。《提謂經》曰：「行道七匝者，以應七覺分，度七世父母也。」禮拜者，有其三品，如上所述。

而作是言：「我聞如來演說讚持大力陀羅尼」者。

述曰：第三、述詞稱讚也。

「我常隨逐守護，不令持者墮於地獄」者。

述曰：第四、隨逐守護也。

「以彼隨順如來言教而護念之」者。

述曰：第五、歎人護念。上來雖有五段不同，總是第九靜息護持竟。

爾時，護世四天王遶佛三匝者。

述曰：第十、天王更請。此大節中有其兩段經文：第一天王修敬。初標天、後修敬，言標天者，即是四天王也。《俱舍》云：「在須彌山第四層級。」亦云：住持雙山須上，其四天王在須彌山四面而住。《樓炭經》曰：「須彌山東面有提頭賴吒天王城，以七寶莊嚴，七重城壁，七重行樹，其城四面有七寶池。此天身量長五百尺，壽命五百歲，人間五十年當彼天一日一夜，三十日為一月，十二月為一年，如是壽命五百歲，修中下品十善得生其中。其提頭賴吒天王管二部鬼神，東弗婆提不令鬼神損害。言二部者，一、乾闥婆；二、毘舍闍。須彌山南面有毘樓勒叉天王城，亦以七寶，亦有七重城壁、七重行樹，其城四面亦有七寶池。此天身量長五百尺，壽命同前，修中下品十善得生彼天。其二部眾者，一、鳩槃荼；二、薜荔多，其毘樓勒叉管此二眾，於南贍部洲不令鬼神侵損。須彌山西面有毘樓博叉天王宮，亦以七寶所成，池樹城壁亦復如是，

修中下品十善得生此中，亦管二部鬼神眾，擁護西衢那尼不令鬼神侵害。二部者，一，龍；二，富單那。北方毘沙門者，城壁身量壽命日月歲數並同，亦管領二部鬼神，擁護北欝單不令鬼神侵害眾生。言二部者，一、夜叉；二、羅剎。」言修敬者，即是遶佛三匝也。《提謂經》云：「三匝者，應三界，滅三世罪；除三毒，應三業也。」

白佛言：「世尊！唯願如來為我廣說持陀羅尼法」者。

述曰：第二、請宣持法。上來雖有兩段不同，總是天王更請文竟。

爾時，佛告四天王：「汝今諦聽！我當為汝宣說受持此陀羅尼法」者。

述曰：第十一、如來正答。即此大節中文有六段經文：第一如來許說，第二顯短命位，第三潔淨剋時，第四明誦神呪，第五增壽除病，第六滅障壞苦。此即是第一如來許說。

「亦為短命諸眾生說」者。

述曰：第二、顯短命位者，有其三種：一、慧命；二、戒命；三、壽命。言慧命者，《般若經》云：「有為無漏聖慧修空不絕，以慧為命，由不放逸生。」《十地論》云：「修空聖智生。」戒命者，亦名淨命，《勝天王般若經》云：「離四邪命，故名淨戒。」淨戒，者由不破戒故。言壽命者，為識所持，故名壽命。

「當先洗浴，著新淨衣，白月圓滿十五日時」者。

述曰：第三、潔淨剋時。

「持齊誦此陀羅尼滿其千遍」者。

述曰：第四、明誦神呪。

「令短命眾生還得增壽，永離病苦」者。

述曰：第五、增壽除病。

「一切業障悉皆消滅」者。

述曰：第六、滅障除苦。上來雖有六段經文不同，總是第十一如來答說竟。

「一切地獄諸苦，亦得解脫。諸飛鳥畜生含靈之類，聞此陀羅尼一經於耳，盡此一身，更不復受」者。

述曰：第十二、略顯威嚴。此大節中有十七段經文不同，第一捨畜生身，第二現病得除，第三當病消滅，第四不墮惡道，第五得生淨土，第六不受胞胎，第七蓮華化生，第八常識宿命，第九呪土遺骸，第十誦持消供，第十一得生極樂，第十二證大涅槃，第十三延命受樂，第十四生十方國，第十五奉覲如來，第十六得飡妙義，第十七蒙尊受記。此則第一聞呪，捨畜生身也，即顯陀羅尼大神力也。

佛言告天帝：「若遇大惡病，聞此陀羅尼即得永離」者。

述曰：第二、現病得除。
「一切諸病亦得消滅」者。
述曰：第三、當病消滅。
「應墮惡道亦得除斷」者。
述曰：第四、不墮惡道。
「即得往生寂靜世界」者。
述曰：第五、得生淨土。
「從此身已後，更不受胞胎之身」者。
述曰：第六、不受胞胎之身。
「所生之處蓮華化生」者。
述曰：第七、蓮華化生也。以陀羅尼力故，得清淨化生之身。問曰：「若化生者，何故後身菩薩而受胎生？」答曰：「為大利益而受胎生命，一切寂滅智菩薩是輪王種故，又為導引釋種令住正法故。又令一切眾生心起敬慕，捨邪歸正來趣佛道，亦令眾生起增上身，彼既是人我亦應爾，云何而不能得如是佛身修正法邪？若無姓族，眾生咸疑將為幻術、為鬼為天，不可知也。如外道矯言：『過百劫後有大幻出，食噉世間。』是故菩薩息諸邪謗而受胎生也。又餘師說：為留身分故而受胎生。若受化生，纔生即滅，即無如燈焰滅無所見，是故受胎遺形令其供養。若作此釋恐將不當。何故？契經說有化生金翅鳥取化生龍食之而充飢也。又云：『此鳥取已，唯有心存，大如人體，云有遺形。』應更詳之，食化生龍時，由不死暫充飢也。
「一切生處憶持不忘常識宿命」者。
述曰：第八、常識宿命。此陀羅尼一聞已後，生生之中常識宿命也。
佛言：「若人先造一切極重罪業遂即命終，乘斯惡業應墮地獄，或墮畜生、閻羅王界，或墮餓鬼乃至墮大阿鼻地獄，或生水中，或生禽獸異類之身。取其亡者隨身分骨，以土一把，誦此陀羅尼二十一遍，散亡者骨上，即得生天」者。
述曰：第九、呪土遺骸。初標惡因，後顯惡果。惡因極重，準《薩遮尼乾子經》云：「為破塔壞寺，焚燒經像，費用三寶財物，謗三乘法言非聖法，障礙留難隱蔽覆藏，臨一切出家人所，若有戒若無戒持戒破戒打罵訶責，說其過惡禁閉牢獄，或脫袈裟逼令還俗，策役驅使斷其命根，殺父害母、出佛身血、殺阿羅漢、破和合僧，起大邪見謗無因果，長時當行十不善業云云，至貪瞋等污父母、比丘尼，污僧迦藍，破齊戒，飲酒食肉，惱亂眾生，輕毀三寶。此等諸罪後輕初重，從初為因總說重名。」講者詳之。惡果之中不越三

趣，地獄、餓鬼及與傍生，輕重雖殊，同名惡果。翻此生天，持呪修善也。
佛言：「若人能日日誦此陀羅尼二十一遍，應消一切世間廣大供養」者。
述曰：第十、誦持消供。真諦三藏解云：「若無戒定慧而受他供養者，名劫奪食。若有戒而無定慧，名舉債食，由須還他。若有戒定無慧者，名聽許食。具三學者，名家法食。」又《解脫論》云：「四種受用，一、盜受用，謂犯戒人；二、負債受用，謂邪命人；三、家財受用，謂精進人；四、主受用，謂聖人受用。」今持神呪人，每日讀陀羅尼二十一遍，應消一切世間廣大供養，如聖人受用，堪為勝因也。
「捨身往生極樂世界」者。
述曰：第十一、得生極樂世界也。其極樂國者，即是阿彌陀佛國也。或云安養，或云安樂。其國乃地瑩七珍，池通八德，風搖樹響與天樂而齊鳴，水激波清將法音而同韻，是以十方調御金口讚揚，三世如來留心護念，總斯多義，因以為名，故名極樂國也。《觀經》曰：「欲生極樂，要須十念；求見彌陀，修其三行。」今者但有眾生，得聞此呪即得往生極樂世界。然彌陀佛國有其二種：一為地前凡夫二乘人現變化淨土，二為地上菩薩現他受用報身淨土。此二種涅槃之後皆補處也。《鼓音王經》云：「阿彌陀佛國，壽命無量，八十億劫當入涅槃。正法滅後，過中夜分明相出時，有觀音菩薩，於七寶菩提樹下結跏趺坐成等正覺，號曰普光功德山王如來，十號具足，國土如上。」《鼓音經》云：「阿彌陀佛有無量聲聞，國名清泰，縱廣十千由旬，父是輪王名月上，母名殊勝妙嚴，魔王名無勝，提婆達多名寂殆，侍者弟子名無垢稱。」即明極樂國也。由斯入滅，有觀音補處也。
「若常誦念，得大涅槃」者。
述曰：第十二、證大涅槃，顯功殊勝也。文有六種：一、證大涅槃；二、增壽快樂；三、生諸佛國；四、奉會勝人；五、得飡妙義；六、蒙授尊記。初明證大涅槃者，或云泥洹，翻云寂滅，或云靜息，真諦亦云大成就樂。慈恩三藏云：「波利[口*匿]嚩喃，此云圓寂，究竟離生，障死囂塵動，故云圓寂。」問云：「涅槃以何為體？」答曰：「《涅槃經》說：『一者性淨，二者方便。』又《唯識》第十云：『有四種涅槃：一者自性清淨涅槃，二者有餘依，三者無餘依，四者無住處。皆依真如離障建立。』」二增壽快樂，易見云云。三若常念誦此陀羅尼，命終之後生諸淨土，從一佛國至一佛國，一切佛剎作大光明。四者常與佛俱。五者諸佛讚育。六者而與授記。此文通講上下，罽賓國經文詳之。

「復增壽命受勝快樂」者。
述曰：第十三、延命受樂也。
「捨此身已，即得往生種種微妙諸佛剎土」者。
述曰：第十四、生十方國也。前者直生極樂，今者更顯得生十方淨土。
「常與諸佛俱會一處」者。
述曰：第十五、奉覲如來也。
「一切如來恒為演說微妙之義」者。
述曰：第十六、得飡妙義。
「一切世尊即授其記，身光照曜一切佛剎土」者。
述曰：第十七、蒙尊授記。上來雖有十七段不同，總是第十二略顯威嚴竟。
佛言：「若誦此陀羅尼法，於其佛前，先取淨土作壇，隨其大小方四角作，以種種草華散於壇上，燒眾名香」者。
述曰：第十三、示軌令持。此大節中有九段經文：第一示軌立壇，第二一心念佛，第三作母陀羅尼，第四明誦神呪，第五壇中雨華，第六能供多佛，第七如來讚歎，第八得證三昧，第九總結其儀。此即初也，文中有三：一、標人；二、示處；三、供養。
「右膝著地蹲跪合掌一心念佛」者。
述曰：第二、一心念佛，顯三業齊修。言右膝著地者，身業也；一心者，意業也；念佛者，語業也，解如三密。《觀佛三昧經》云：「若人念佛，必得見佛。」又《涅槃經》云：「假使有人開王庫藏一月布施，須者與之，所得功德無量無邊，不如有人一口念佛。」《增一阿含經》曰：「假使有以飲食湯藥、以衣服臥具，供養一切眾生，經一百年，功德無量無邊，不如一口念佛功德所如此辟之。」又《觀經》云：「若念佛者，當知此人是人中芬陀利華，觀世音菩薩、大勢至菩薩為其勝友，當坐道場生諸佛家。」《法華經》云：「我記如是人，來世成佛道，以深心念佛，能持淨戒故。」又云：「念佛眾生，攝取不捨。」故今檀中心常念佛。滅罪勝法，略而不述之。
「作慕陀羅尼印：屈其頭指，以大母指壓，合掌當其心上」者。
述曰：第三、作母陀羅尼。此云印也，此身密門中百千契印，此之一也，以如經文。
「誦此陀羅尼一百八遍訖」者。
述曰：第四、明誦神呪。或七遍，或二七遍，或三七遍，乃至一百八遍，此語密門中陀羅尼也，法如抄說。
「於其壇中如雲雨華」者。

述曰：第五、壇中雨華也。崛多三藏云：「《神呪陀羅尼集》云：『有散華印、香水印，若作散華印而雨華者，此華能隨意所至供養十方世界。』」

「能遍供養八十八俱胝殑迦沙那庾多百千諸佛」者。

述曰：第六、能供養多佛。此處大數也，諸佛乃知，凡夫不可測。言那庾多者，是其大數也。《俱舍論》云：「始一無初故名為一，十一為十，十十為百，十百為千，十千為萬，十萬為洛叉，十洛叉為度洛叉，十度洛叉為一俱低，十俱低為一末陀，十末陀為一那庾多。」誦呪雨華，悉能供養如是諸佛也。

「彼佛世尊咸共讚言：『善哉希有！真是佛子。』」者。

述曰：第七、如來讚歎也。能紹隆大乘種性，故名佛子也。

「即得無障礙智三昧、得大菩提心莊嚴三昧」者。

述曰：第八、得證三昧，言無障礙智者，即無漏正體，親證理時周遍法界，故云無障礙智。其三昧者古譯，新翻云三摩地，此云等持，不沈不舉專注一境即是三昧。言菩提者，此云覺，四智為性。《成唯識論》云：「菩提即是四智相應心品為體，有集生之德，故云大菩提心莊嚴。」又《華嚴經》云：「菩提心者，則為一切諸佛種子，能生一切諸佛、能生一切諸法故；則為淨眼，悉能覩見邪正道故；則為勝宅，一切眾生所歸依故；則為慈母，增長一切諸菩薩故；則為大王，勝諸聲聞緣覺心故；則為大海，悉能容受諸功德故；則為蓮華，不染一切世間法故；則為善種鉗，拔出一切煩惱刺故；則為利穎，能刺一切煩惱賊故；則為斤斧，能伐無智諸苦樹故；則為善友，能度無量生死難故；則為法鼓，覺悟長夜寢眾生故。善男子！譬如有人得解脫藥，終不橫死。菩薩摩訶薩得菩提心妙智慧藥，生死過患終不能害。善男子！譬如有執翳身藥，一切眾生所不能見。菩薩摩訶薩亦復如是，得菩提翳身藥者，一切諸魔所不能見。善男子！如瑠璃寶，於百千歲處不淨中不為所染。菩提心珠亦復如是，於百千歲住欲界中，不為五欲所染，以其性淨故。善男子！譬如一兩訶羅沙藥，變千兩銅以為真金，於彼藥分無所損減。菩提心藥亦復如是，除滅一切煩惱業障，得一切法同薩般若，煩惱惡業不能損減。譬如有人學大伎術，雖未究竟，諸餘工巧所不能及。菩薩摩訶薩亦復如是，學菩提心雖未究竟，聲聞緣覺所不能及。善男子！譬如太子生已，即為大臣之所尊重。菩薩亦復如是，發菩提心已，即為一切聲聞緣覺所共尊重，為大悲故。譬如王子年雖幼少，一切大臣皆悉敬禮。菩薩亦復如是。譬如金剛雖破小，令一切眾寶猶不能及。菩提心亦復如是，雖小懈怠，聲聞緣覺諸功德寶所不能及。譬如金剛，猶能除滅諸貧窮苦。菩提之心亦復如是，

雖小失威儀，猶能除此貧窮之苦。譬如金剛，非常人之可得。菩提之心亦復如是，非小心眾生之所能及。故云得菩提心莊嚴三昧。」
「持此陀羅尼法應如是」者。
述曰：第九、總結其義。上來雖有九段不同，總是第十三示軌令持竟。
佛告天帝：「我以此方便，一切眾生應墮地獄道令得解脫」者。
述曰：第十四、標功授與。此大節中有五段經文不同：第一總結功能，第二惡趣清淨，第三現增壽命，第四付囑天帝，第五授與善住。此即第一總結功能，文中有三：一、除地獄；二、除餓鬼；三、除畜生罪。
「一切惡道亦得清淨」者。
述曰：第二、惡趣清淨也。
「復令持者增益壽命」者。
述曰：第三、現增壽命也。
「天帝！汝去，將我陀羅尼」者。
述曰：第四、付囑天帝也。
「授與善住天子，滿其七日，汝與善住俱來見我」者。
述曰：第五、授與善住。上來雖有五段不同，總是第十四標功授與竟。上來雖有一十四段經文不同，總明第二聖教所說正宗分竟。
爾時，天帝於世尊所受此陀羅尼法，奉持還於本天者。
述曰：此是第三依教奉行流通分。此大節中有十一段經，曰：第一天帝釋還宮，第二授與善住，第三奉持願滿，第四解脫眾苦，第五住道增壽，第六讚其神力，第七持供報德，第八歡喜聽法，第九如來授記，第十正顯經名，第十一大眾流通。此則第一還宮也。
授與善住天子。爾時，善住天子授此陀羅尼已者。
述曰：第二、授與善住也。
滿六日六夜依法受持，一切願滿者。
述曰：第三、受持願滿也。
應受一切惡道等苦，即得解脫者。
述曰：第四、解脫眾苦也。
住菩提道，增壽無量者。
述曰：第五、住菩提道增壽。
甚大歡喜高聲歎言：「希有如來！希有妙法！希有明驗！甚為難得，令我解脫」者。
述曰：第六、歎其神力。
爾時，帝釋至第七日，與善住天子，將諸天眾，嚴持華鬘、塗香、末香、寶幢、幡蓋、天衣、瓔珞、微妙莊嚴往詣佛所設大供養，以妙天衣及諸瓔珞供養世尊，遶百千匝者。

述曰：第七、持供報恩。文中有二意：一、持供；二、旋遶。《提謂經》云：「行道有其三品，謂上、中、下，上者百匝，中者三十匝，下者十匝，以應百年。」

於佛前立踊躍歡喜，坐而聽法者。

述曰：第八、歡喜聽法也。

爾時，世尊舒金色臂，摩善住天子頂，而為說法，授菩提記者。

述曰：第九、如來授記也。

佛言：「此經名淨一切惡道佛頂尊勝陀羅尼，汝當受持」者。

述曰：第十、正顯經名也。

爾時，大眾聞佛所說，皆大歡喜，信受奉行者。

述曰：第十一、大眾流通也。良為調御弘宣，人天信受，故得深心歡喜頂禮奉行。

佛頂尊勝陀羅尼經疏卷下(終)

聯絡我們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CBETA 基金會）
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

service@cbeta.org
(02)2383-2182 轉分機 12
官網 https://cbeta.org/
CBETA Online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
立即贊助 https://cbeta.org/quick-donate/

贊助資訊

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CBETA 電子佛典集成」，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

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能夠長期埋首理想、踏實耕耘，實屬不易。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擴大組織規模，懇請大家慷慨解囊、熱情贊助，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

贊助捐款

「水滴雖微，漸盈大器，凡福充滿，從纖纖積。」
—— CBETA 2024.R2, T04, no. 210, p. 565a5-6